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宏观经济下行导致下游需求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下行，GDP增速趋缓，制造业产能过剩，公司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盈利能力及付款能力也受到一定影响。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持续趋缓、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经济景气沿着产业链条逐次传导，会使公司的产品需求受到不利影响。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先进技术为支撑的科技型企业，产品市场竞争力的维持和性能的进一步提升均需依赖公司技术人员的进一步创新，若核心技术人员发生流失，则可能造成公司核心技术泄密，进而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三、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风险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产品的生命周期日趋缩短。企业若要持久地占领市场，必须不断适应市场潮流变化，推陈出新。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等各个环节周期较长，投资较大，充满风险。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蕴含着可使企业发展和盈利以及获取技术优势与市场优势的机会，同时也存在着失败的风险。若公司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失败，或者相关研发未能与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一致，或者研发成果不能转化和应用，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四、保证金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买方信贷”的销售模式，这种模式既有利于公司快速回笼资金，又可以降低客户还款压力，公司与客户、银行、担保公司合作关系良好，未来将继

续推行这一模式作为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但若客户出现违约，不能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形，则贷款银行、担保公司会按比例扣留公司的保证金，虽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客户尚未出现违约的情形，但公司仍面临着保证金损失的风险。

五、对外担保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为客户购买设备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尚有被担保客户 5 家，担保余额 15.82 万元，客户贷款余额 48.01 万元，虽然这些客户经营状况良好，每月均能及时足额归还银行贷款，但若在公司对外担保解除之前，客户出现经营状况恶化，导致不能及时足额归还银行贷款，则公司面临着代偿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一、宏观经济下行导致下游需求变化的风险.....	II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风险.....	II
三、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风险.....	II
四、保证金损失的风险	II
五、对外担保的风险	IV
释义.....	V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简介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3
四、公司历史沿革	9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6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18
七、定向发行情况	19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1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1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3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42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8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状况	5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2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62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3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66
五、公司独立性	66
六、同业竞争	67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7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84
三、审计意见	84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4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97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23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2
八、资产评估情况	135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3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8
第六节 附件	14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4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43
三、法律意见书	143
四、公司章程	14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4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43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创兴智能	指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创兴有限	指	杭州创兴织造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本说明书、本转让说明书	指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3、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恒	指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勋爵投资	指	贵溪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贝达投资	指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畅业投资	指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晨桥投资	指	杭州晨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海多投资	指	杭州海多赢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御融投资	指	鹰潭市御融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广聚投资	指	鹰潭市广聚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莱纳多机械	指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冀锦工艺	指	雄县冀锦工艺品织造有限公司
贤晶机械	指	河北贤晶机械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河北创兴	指	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芭伦龙	指	雄县昝岗镇芭伦龙技术咨询服务部
巴比龙	指	雄县昝岗镇巴比龙机密机械厂
创博机械	指	雄县昝岗创博机械维修部
创云设备	指	保定创云纺织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织机	指	以直角交织两组或多组纱线形成织物用的机器，分类有织布机和织锦机
剑杆织机	指	主要是为解决引纬方法而设计，包括刚性、柔性及可伸缩式的引纬方式，是目前应用最为广泛的无梭织机，具有无梭织机高速、高自动化程度、高效能生产的特点
开口机构	指	将经纱分成上下两层形成梭口的机构，有凸轮开口机构、多臂开口机构和提花开口机构几种
引纬机构	指	将纬纱引入梭口的机构。在有梭织机上，纬纱是由投梭机构打击梭子，使梭子飞行引入梭口，在无梭织机上，纬纱是由引纬器引入梭口
打纬机构	指	将引入梭口的纬纱推向织口的机构
卷取机构	指	使织物构成规定纬密后，引离工作区并卷到布辊上的机构。通常用齿轮传动包有摩擦材料层的圆辊卷取织物

送经机构	指	按照织造需要送出经纱的机构，通常由织轴上经纱送出装置和经纱张力调节装置两部分组成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一种专用于工业控制的计算机，其硬件结构基本上与微型计算机相同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说明书所有数字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楼杭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2年8月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	2,598.40万元
住所: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0号大街9号6幢一层
邮编:	310018
电话:	0571-56071596
传真:	0571-56071594
电子邮箱:	chuangxingfz@yahoo.com.cn
董事会秘书:	何煜霞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何煜霞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数控织造设备。一般经营项目:服务:数控织造设备的自动化控制技术、智能织造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数控织造设备的租赁,数控织造设备的上门维修;批发、零售:数控织造设备及零部件。
主营业务:	数控织造机械的生产、研发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	59957300-7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 2、股票简称: 创兴智能
- 3、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 2,598.40 万股
- 6、挂牌日期: 2015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节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的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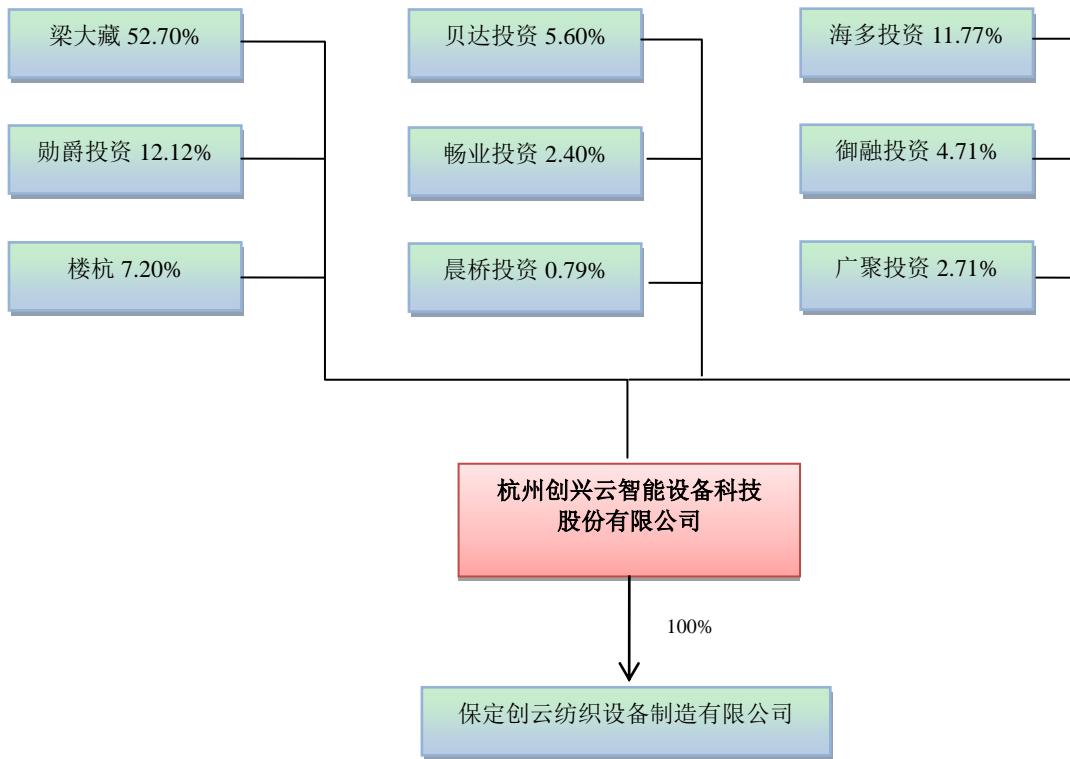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
1	梁大藏	13,694,500.00	52.70	否	-
2	勋爵投资	3,150,000.00	12.12	否	-
3	楼杭	1,871,400.00	7.20	否	-
4	贝达投资	1,454,800.00	5.60	否	-
5	畅业投资	623,500.00	2.40	否	-
6	晨桥投资	205,800.00	0.79	否	-
7	海多投资	3,058,000.00	11.77	否	3,058,000.00
8	御融投资	1,223,000.00	4.71	否	1,223,000.00
9	广聚投资	703,000.00	2.71	否	703,000.00
合计		25,984,000.00	100.00		4,984,000.00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梁大藏	13,694,500.00	52.70	境内自然人
2	勋爵投资	3,150,000.00	12.12	非法人企业
3	海多投资	1,871,400.00	7.20	非法人企业
4	楼杭	1,454,800.00	5.60	境内自然人
5	贝达投资	623,500.00	2.40	非法人企业
6	御融投资	205,800.00	0.79	非法人企业
7	广聚投资	3,058,000.00	11.77	非法人企业
8	畅业投资	1,223,000.00	4.71	非法人企业
9	晨桥投资	703,000.00	2.71	境内法人
合 计		25,984,000.00	100.00	

（三）股东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勋爵投资为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员工持股平台，股东梁大藏与勋爵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梁井辉系母子关系；楼杭持有勋爵投资 7.27% 的出资份额，除此以外，本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重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梁大藏持有公司 52.70% 的股份，能够通过行使股东权实际支配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两年内未发生变更。

梁大藏持有公司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2014/7/4	2014/8/15	2014/8/29	2015/7/31	2015/8/17
梁大藏	80.21%	80.21%	65.21%	65.21%	52.70%
合计	80.21%	80.21%	65.21%	65.21%	52.70%

2、公司实际控制人简介

梁大藏，女，1952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雄县小学。1985 年 6 月至 1996 年 6 月，就职于雄县第一丝织商标厂，先后任挡车工、工艺技术员；1996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就职于雄县利兴电脑商标机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2 年 8 月，加入杭州创兴织造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任工艺设计师；现任股份公司技术顾问，任期三年。

3、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及其他重要股东情况

（1）勋爵投资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勋爵投资持有公司 31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2.12%。

勋爵投资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取得了贵溪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60681310004244 的《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梁井辉，住所为江西省贵溪市建设大道 452 号 301 室，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营业期限至 2020 年 2 月 12 日，经营范围为“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勋爵投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及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井辉	普通合伙人	58.11	18.45	货币
2	楼杭	有限合伙人	22.89	7.27	货币

3	何煜霞	有限合伙人	82.00	26.03	货币
4	曹建军	有限合伙人	5.00	1.59	货币
5	胡志军	有限合伙人	10.00	3.17	货币
6	刘双军	有限合伙人	2.00	0.63	货币
7	董强	有限合伙人	21.00	6.67	货币
8	张利明	有限合伙人	30.00	9.52	货币
9	沈炜	有限合伙人	42.00	13.33	货币
10	杭州赛硅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2.00	13.33	货币
合计			315.00	100.00	

(2) 贝达投资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贝达投资持有公司 145.4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6%。

贝达投资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8 日，取得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0000157308 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黄德法），住所为杭州市拱墅区清水潭 16 号 102 室，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营业期限至 2016 年 8 月 7 日，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贝达投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及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00	货币
2	杭州天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75.00	24.75	货币
3	杭州广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75.00	24.75	货币
4	浙江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75.00	24.75	货币
5	汇浮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75.00	24.75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3) 畅业投资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畅业投资持有公司 62.3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

畅业投资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24 日，取得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0000165009 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马珊丹，住所为杭州市下城区西湖文化广场 19 号 2801 室 E 座，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营业期限至 2017 年 2

月 23 日，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畅业投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及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马珊丹	普通合伙人	55.00	5.00	货币
2	周国芝	有限合伙人	545.00	49.55	货币
3	俞月英	有限合伙人	500.00	45.45	货币
合计			1,100.00	100.00	

（4）晨桥投资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晨桥投资持有公司 20.5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79%。

晨桥投资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2 日，取得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湖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60000957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邵征宇，住所为西湖区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创新大厦 A 座 A801-1 室，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营业期限至 2029 年 7 月 1 日，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晨桥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杭州雅颂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0.00	80.00	货币
2	宋晓风	50.00	10.00	货币
3	邵征宇	5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5）海多投资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之日，海多投资持有公司 305.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1.77%。

海多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取得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8000221979 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杭州海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高柳），住所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陵路 88 号 3 幢 9328 室，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营业期限至 2035 年 6 月 30 日，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海多投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及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杭州海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1.00	货币
2	高柳	有限合伙人	790.00	79.00	货币
3	鲁小彩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00	货币
4	宋鸣东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6) 御融投资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御融投资持有公司 122.3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71%。

御融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取得了鹰潭市月湖区工商行政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60602310002862 《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任红庆，住所为鹰潭市月湖新城经济大厦 236 室，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营业期限至 2045 年 6 月 8 日，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御融投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及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任红庆	普通合伙人	50.00	50.00	货币
2	郑锋	有限合伙人	50.00	5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7) 广聚投资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聚投资持有公司 70.3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71%。

广聚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取得了鹰潭市月湖区工商行政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60602310002854 《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储，住所为鹰潭市月湖新城经济大厦 237 室，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营业期限至 2045 年 6 月 8 日，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聚投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及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储	普通合伙人	50.00	50.00	货币
2	胡晓丹	有限合伙人	50.00	5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勋爵投资系主要由公司的管理层和业务骨干投资设立的持股平台，其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向非合伙人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通过查看勋爵投资、畅业投资、御融投资、海多投资、广聚投资的合伙协议，晨桥投资的公司章程，上述股东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规定的“公开或者非公开募集资金设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由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托管人托管，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进行证券投资活动”范畴，也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贝达投资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贝达投资已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管理人为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核发的编号 P1024698 号《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1）2012 年 8 月，有限公司成立

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7 日，由自然人股东梁景波认缴出资 500 万元、梁井辉认缴出资 400 万元、楼杭认缴出资 100 万元设立而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设立时的公司名称为“杭州创兴织造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梁景波；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数控织造设备的自动化控制技术，智能织造设备；批发、零售：数控织造设备及零部件；服务：数控织造设备的租赁，数控织造设备的上门维修”。

2012 年 8 月 3 日，浙江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东出资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华验字[2012]第 718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 2012 年 8 月 3 日，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2年8月7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有限公司设立登记，颁发注册号为33019800005077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景波	500.00	500.00	50.00	货币
2	梁井辉	400.00	-	40.00	货币
3	楼杭	100.00	-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500.00	100.00	-

(2) 2012年12月，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及变更公司住所

2012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1) 公司住所由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6号大街452号3幢904房，变更为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0号大街9号6幢一层；2) 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生产数控织造装备；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数控织造设备的自动化控制技术，智能织造设备；批发、零售：数控织造设备及零部件；服务：数控织造设备的租赁，数控织造设备的上门维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的项目)。

2012年12月30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13年4月，第二期出资到位及第一次增资

2013年4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111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11万元，由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77.7万元，由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33.3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9.0090元/股，定价依据为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公司资产质量、市场投融资形势等多种因素，并与贝达投资、畅业投资协商后最终确定。

2013年4月17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原股东第二期出资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验字（2013）第061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原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1,000万元。

2013年4月17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验字（2013）第062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11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11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1,111万元。两名新股东实际出资1,000万

元，其中，111万元计入实收资本，88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4月17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景波	500.00	500.00	45.00	货币
2	梁井辉	400.00	400.00	36.00	货币
3	楼杭	100.00	100.00	9.00	货币
4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0	77.70	7.00	货币
5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0	33.30	3.00	货币
合计		1,111.00	1,111.00	100.00	-

(4) 2013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3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12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1万元，由杭州晨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11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9.0909元/股，定价依据为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公司资产质量、市场投融资形势等多种因素，并与晨桥投资协商后最终确定。

2013年7月1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3]2534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6月18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1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杭州晨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实际出资100万元，其中，11万元计入实收资本，8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8月9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景波	500.00	500.00	44.56	货币
2	梁井辉	400.00	400.00	35.65	货币
3	楼杭	100.00	100.00	8.91	货币
4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0	77.70	6.93	货币
5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0	33.30	2.97	货币
6	杭州晨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1.00	11.00	0.98	
合计		1,122.00	1,122.00	100.00	-

(5) 2014 年 7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6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梁景波将所持公司 500 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梁大藏；股东梁井辉将所持公司 400 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梁大藏，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 年 6 月 23 日，股东梁景波与梁大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对公司 50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梁大藏；同日，股东梁井辉与梁大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对公司 400 万元出资转让给梁大藏。

2014 年 7 月 4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大藏	900.00	900.00	80.21	货币
2	楼杭	100.00	100.00	8.91	货币
3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0	77.70	6.93	货币
4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0	33.30	2.97	货币
5	杭州晨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1.00	11.00	0.98	
合计		1,122.00	1,122.00	100.00	-

(6) 2014 年 8 月，第三次增资

2014 年 8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122 万元变更为 2,1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 978 万元全部以公司资本公积按 1:1 转增，各股东同比例增加注册资本出资额，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根据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出具的南方验字[2015]03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978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

2014 年 8 月 28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大藏	1,684.45	1,684.45	80.21	货币
2	楼杭	187.14	187.14	8.91	货币

3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48	145.48	6.93	货币
4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35	62.35	2.97	货币
5	杭州晨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58	20.58	0.98	
合计		2,100.00	2,100.00	100.00	-

(7) 2014 年 8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8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梁大藏将所持公司 15% 的股权转让给杭州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 年 8 月 28 日，股东梁大藏与杭州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15% 的股权转让给杭州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 年 8 月 29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梁大藏	1,369.45	1,369.45	65.21	货币
2	杭州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5.00	315.00	15.00	货币
3	楼杭	187.14	187.14	8.91	货币
4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48	145.48	6.93	货币
5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35	62.35	2.97	货币
6	杭州晨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58	20.58	0.98	货币
合计		2,100.00	2,100.00	100.00	-

(8) 2014 年 12 月，股东名称变更

2014 年 10 月 21 日，贵溪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作出(鹰贵)名称变核内字[2014]第 00074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杭州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为贵溪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 年 12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杭州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为贵溪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 年 12 月 16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大藏	1,369.45	1,369.45	65.21	货币
2	贵溪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5.00	315.00	15.00	货币
3	楼杭	187.14	187.14	8.91	货币
4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48	145.48	6.93	货币
5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35	62.35	2.97	货币
6	杭州晨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58	20.58	0.98	货币
合计		2,100.00	2,100.00	100.00	-

(9) 2015 年 6 月, 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5 年 6 月 2 日,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 同意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公司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 许可经营项目: 生产: 数控织造设备(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 数控织造设备的自动化控制技术, 智能制造设备; 批发、零售: 数控织造设备及零部件; 服务: 数控织造设备的租赁, 数控织造设备的上门维修。

2015 年 6 月 2 日, 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开分局核准此次变更, 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1) 股份公司设立

2015 年 7 月 8 日,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并出具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159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有限公司的经审计净资产合计为 26,507,608.08 元。

2015 年 7 月 9 日, 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 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 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26,507,608.08 元为基数, 按 1.2623: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2,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 5,507,608.0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7 月 18 日,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 并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29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评估报告,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有限公司的经评估的净资产合计为账面价值 2,663.36 万元。

2015年7月20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实收资本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33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7月2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股东所拥有的截至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26,507,608.08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折股方案，上述净资产折合注册资本2,100万元，资本公积5,507,608.08元。

2015年7月20日，创兴有限的全体股东签署《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5年7月2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并审核公司筹办情况工作报告。

2015年7月31日，公司取得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502052000064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大藏	1,369.45	65.21
2	勋爵投资	315.00	15.00
3	楼杭	187.14	8.91
4	贝达投资	145.48	6.93
5	畅业投资	62.35	2.97
6	晨桥投资	20.58	0.98
合计		2,100.00	100.00

（2）2015年8月17日，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8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598.4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98.4万元由新股东海多投资认缴305.8万元、御融投资认缴122.3万元、广聚投资认缴70.3万元，增加价格为3.27元/股；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8月16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南方验字[2015]038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8月12日，股份公司已收到新股东杭州海多赢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鹰潭市御融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鹰潭市广聚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498.4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各股东以人民币出资

1,630.00 万元，其中 498.40 万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1,131.6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价格为 3.27 元/股，由于海多投资、御融投资、广聚投资三名新股东的合伙人在织机的国际贸易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因此，本次定价依据为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公司资产质量、市场投融资形势以及新股东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机会等多种因素，并与海多投资、御融投资及广聚投资协商后最终确定。

2015 年 8 月 17 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股份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大藏	1,369.45	1,369.45	52.70	货币
2	勋爵投资	315.00	315.00	12.12	货币
3	楼杭	187.14	187.14	7.20	货币
4	贝达投资	145.48	145.48	5.60	货币
5	畅业投资	62.35	62.35	2.40	货币
6	晨桥投资	20.58	20.58	0.79	货币
7	海多投资	305.80	305.80	11.77	货币
8	御融投资	122.30	122.30	4.71	货币
9	广聚投资	70.30	70.30	2.71	货币
合计		2,598.40	2,598.40	100.00	-

(二) 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公司董事

1、梁景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毕业于雄县中学，高中学历，1991 年 6 月至 1996 年 6 月，就职于雄县第一丝织商标厂，任技术员；1996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就职于利兴商标厂，任总经理；2003 年 2 月至 2012 年 7 月，自由职业，主要从事于协助客户组装织机；2012 年 8 月加入杭州创兴织造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楼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毕业于浙江省委党校法律专业，本科学历。1982 年 12 月至 1984 年 8 月，就职于杭州市人民银行营业部，任会计；1984 年 8 月至 1994 年 10 月就职于杭州工商银行会计处，任会计；1994 年 10 月

至 2000 年 10 月就，职于杭州银行环北支行，任副行长；2000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2 月就职于浙江广源拍卖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职于杭州华银教育多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 年 6 月加入杭州创兴织造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3、陈长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 年出生，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学历。1979 年 12 月至 1987 年 10 月，就职于杭州市缝纫机厂（研究所），研究新产品设计；1987 年 10 月至 1993 年 2 月，就职于杭州市专利事务所，任专利代理人；1993 年 2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杭州市技术贸易中心，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1998 年 5 月至 2001 年 2 月，就职于杭州市杭嘉湖科技投资中心，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1 年 3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杭州市高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1 年 1 月加入杭州贝达投资管理公司，任总经理。2013 年 4 起任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4、朱静，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出生，毕业于西南大学日语专业，本科学历。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杭州云算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任采购员；2015 年 7 月加入杭州海多赢丰投资管理合伙企（有限合伙），任分析师，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王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金融学专业，无学位。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1 月，就职于华泰证券，任经纪人；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1 月，就职于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任部门主管；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 月，就职于杭州腾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杭州储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沈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专业，博士。2003 年 6 月加入浙江理工大学，任浙江理工大学信息学院教授，长期从事使用计算机、信息等技术改造传统纺织业的工作，特别在机织装备行业领域内，已经积累了深厚的基础；主持国家、省、市各级项目几十项，累计获国家科学技术二等奖一项（第 6 完成人），浙江省科学技术二等奖（第 1 完成人）一项，杭州市科学技术二等奖（第 1 完成人）二项，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第 5 完成人）一项。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俞月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出生，毕业于杭州第七中学，高中学历。1978年7月至1995年8月，就职于杭州针织厂，任锅炉化验员；1995年9月至2005年8月，就职于中农信浙江实业发展公司，任出纳；2005年9月退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刘双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毕业于河北省雄县高级职业中学，中专学历。1988年9月至1997年12月，就职于河北省雄县饮食服务公司，任采购员；1998年2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任采购部经理；2013年9月至2015年7月任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楼杭，公司总经理，详见前文“（一）公司董事”之介绍。

2、何煜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10月至2005年4月期间就职于浙江苏泊尔炊具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05年5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杭州金龙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年11月加入杭州创兴织造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财务指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88.51	4,261.21	3,658.03
净利润（万元）	230.97	330.59	195.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0.97	330.59	195.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8.08	287.10	195.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8.08	287.10	195.03
毛利率（%）	32.93	34.60	3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1	13.20	1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9	11.46	11.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7	2.11	3.90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9	3.48	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万元）	646.16	118.76	-1,951.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

财务指标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597.75	6,427.06	5,681.97
股东权益总计(万元)	2,650.76	2,419.79	2,339.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50.76	2,419.79	2,339.21
每股净资产(元)	/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65	62.35	58.83
流动比率(倍)	1.78	1.51	1.66
速动比率(倍)	1.67	1.25	1.24

注 1：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期末股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只有实收资本而无份额化的股本，故无法计算每股收益。若按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本总额 2,100 万股计算，则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09 元/股、0.16 元/股及 0.11 元/股，每股净资产分别 1.11 元/股、1.15 元/股及 1.26 元/股，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93 元/股、0.06 元/股及 0.31 元/股。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七、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本次无定向发行情况。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住所	杭州市杭大路 1 号
联系电话	0571-87901963
传真	0571-87901955
项目小组负责人	孙书利
项目小组成员	孙书利、卢一泓、潘丁财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夏勇军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秋涛北路 72 号三新银座大厦 9 楼

联系电话	0571-86508080
传真	0571-87357755
签字执业律师	吴连明、刘秀华、冯琳
三、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郝树平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联系电话	010-51716789
传真	010-51716790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洪仁、马世新
四、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闫全山
住所	北京市宣武区广内大街 6 号枫桦豪景 A 座 7 单位 5 层
联系电话	010-85880250
传真	010-83549216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晓筠、张洪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83549215
六、股票交易机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3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控织造机械的生产、研发和销售，是一家致力于提升我国织造机械技术水平、推动织造工艺发展进步、实现织造业产业升级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速剑杆毛巾织机、商标织机、双层剑杆割绒织机、双层剑杆地毯织机四大类 20 余种产品。其中，毛巾织机主要用于毛巾生产；双层剑杆割绒织机、双层剑杆地毯织机用于家纺面料的生产。

相较传统的小剑杆织机相比，公司的大剑杆织机自动化程度高、操作便捷、节约劳动力，可有效降低废料、残次品等综合成本，提高下游加工企业的生产效率、织物的品质和附加值，实现纺织企业的智能化生产和复杂花型的规模化生产，从而有效的提高毛巾生产企业、家纺面料生产企业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专业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速剑杆提花毛巾织机、双层剑杆割绒机织、双层剑杆提花地毯织机，均属于国家科技攻关和装备制造业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项目，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的行业和领域，自 2008 年起，我国发改委、工信部等部门陆续出台了许多针对该行业的鼓励政策，许多政策中提及对该种纺织机械行业的支持、并相应配备税收优惠；《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重点领域》2011 沪经信技术〔2011〕357 号将双层剑杆织机、电子提花装置列入新型纺织装备-高性能织造设备。

公司十分重视品牌建设，取得了“创兴”注册商标，建立了《W818 挠性剑杆织机》、《数控高速绒毯织机》两项企业标准，且于 2015 年参与国家标准《纺织纤维编码》的起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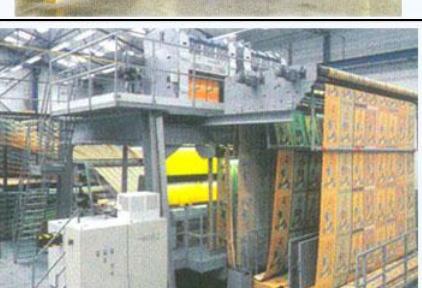
（一）公司产品主要技术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技术特点情况如下：

产品/服务名称	产品内容或技术特点	产品图片
---------	-----------	------

产品/服务名称	产品内容或技术特点	产品图片
高速毛巾剑杆织机（多臂）	<p>品种适用性：适用于各种毛巾织物的织造；</p> <p>起圈性：独特的电子起毛装置，专利设计，可织造正反毛、高低毛、波浪毛等；</p> <p>控制与检测：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具有电子送经、电子选纬、自动寻纬、故障检测、液晶显示等功能。</p>	
高速毛巾剑杆织机（提花）	<p>品种适用性：适用于各种毛巾织物的织造；</p> <p>公称筘幅：190 210 230 260 280 300 (cm)；</p> <p>毛经送经：采用电子送经，独立的电控系统，便于毛经送经的调节和控制；</p> <p>变纬密功能：由电子送经、电子卷取机构程序设定自动控制，满足各种毛巾织物的需要。</p>	
高速商标织机 创兴（丝特尔）	<p>产品：商标、领带布、花边、臂章、字画、工艺品等；</p> <p>车速：幅宽 1.2 米可达 650 转，幅宽 1.6 米可达 550 转；</p> <p>控制系统：随机电脑、自动控制、自我检测、高智慧型</p> <p>控制传动：织机凸轮传动；配合螺旋原理，自动控制启动及制动反应完美，快速电子送经卷取；采用微处理器同步控制运行，两个相对独立的伺服电机，准备控制纬密，保证最佳织造及免开机痕。</p>	

产品/服务名称	产品内容或技术特点	产品图片
高速商标织机 (超强型)	<p>产品：商标、领带布、花边、臂章、字画、工艺品等；</p> <p>车速：幅宽 1.2 米可达 650 转，幅宽 1.6 米可达 550 转；</p> <p>控制传动：织机凸轮传动；螺旋引纬，自动控制气动及制动反应完美、快速；</p> <p>电子送经卷曲：采用微处理器同步控制运行，两个相对独立的伺服电机，准确控制纬密；</p> <p>热切整烫：自动恒温、自动调节电流。</p>	
高速商标织机 (经济型)	<p>织料：涤纶丝、棉纺真丝等；</p> <p>颜色：8-12 色；</p> <p>控制系统：随机电脑、自动控制、自我检测、高智慧型；</p> <p>控制传动：织机凸轮传动；配合螺旋原理，自动控制启动及制动反应完美，快速电子送经卷取；综丝弹簧：进口通丝线、通丝板、钢丝综回综弹簧具有耐磨、寿命长、不伸长等优点。</p>	
高速提花织锦机	<p>入纬率：可以达到 1000 米/分-1300 米/分；</p> <p>打纬机构：双侧驱动共轭凸轮打纬，保证了打纬的力量和平稳；</p> <p>引纬机构：大导距螺旋引纬，提高了入纬率，确保了剑杆头的交接；</p> <p>纬纱控制：压电式纬纱检测器具有高灵敏的防双纬功能；</p> <p>控制系统：液晶显示屏幕，系统花型输入编制、班产量记载、停机时间记载所有设定。</p>	

产品/服务名称	产品内容或技术特点	产品图片
CX 双剑杆平绒织机	<p>幅宽: 1600mm-2200mm;</p> <p>速度: 280-400 转/分;</p> <p>可织造雕花天鹅绒、平绒、汽车提花绒布等。</p>	
CX 威尔顿地毯织机	<p>成品规格: 幅宽: 4 m²;</p> <p>设计转速: 260 转/分;</p> <p>可根据客户制造原料的不同, 设计不同的机型, 电机为进口伺服电机, 可自动调节速度, 提花机为电脑提花, 双层 8 个径轴。</p>	

（二）公司产品主要结构

1、高速剑杆毛巾织机

毛巾织机的整机结构主要包括，毛经送经机构、地经送经机构、张力控制统、经停控制装置、开口机构、打纬机构、引纬机构、传剑机构、纬纱测控装置、织边装置、卷取机构、卷布机构、主动力系统、慢速寻纬机构、起毛控制机构、起毛运动机构、集中润滑系统等组成，具体构成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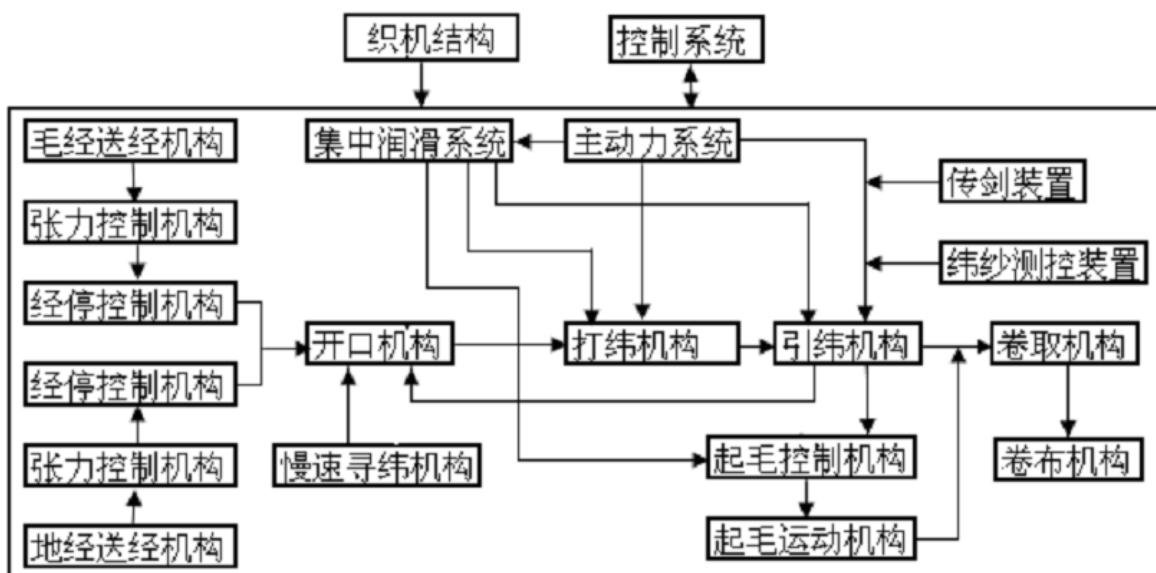


图 1: 高速剑杆毛巾织机整机结构

2、高速剑杆绒布织机

绒布织机主要机构：地组织送经机构、机外绒经送经机构、张力控制统、经停控制装置、开口机构、织边装置、打纬机构、引纬机构、传剑机构、纬纱测控装置、卷取机构、卷布机构、主动力系统、慢速寻纬机构、集中润滑系统等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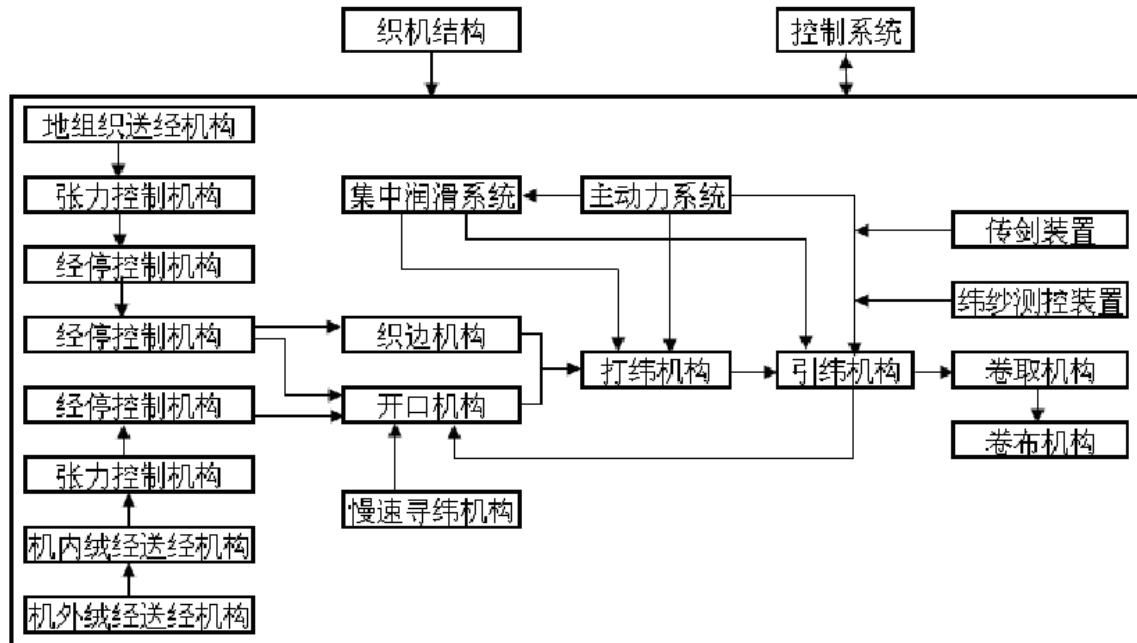


图 2: 高速剑杆绒布织机整机结构

3、高速剑杆绒布织机

商标织机主要机构：送经机构、张力控制统、经停控制装置、开口机构、打纬机构、引纬机构、传剑机构、纬纱测控装置、织边装置、卷取机构、卷布机构、主动力系统、慢速寻纬机构、热定型机构、热切割机构、集中润滑系统等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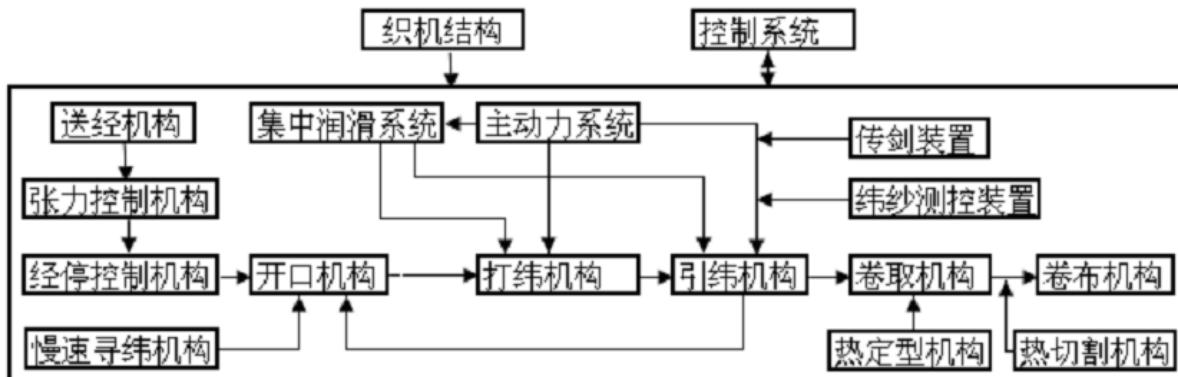


图 3: 高速剑杆绒布织机整机结构

4、高速剑杆宽幅工业用布织机

宽幅工业布织机主要机构：机外纱架、经送经机构、张力控制统、经停控制装置、开口机构、织边装置、打纬机构、引纬机构、传剑机构、纬纱测控装置、卷取机构、机外卷布机构、主动力系统、慢速寻纬机构、集中润滑系统等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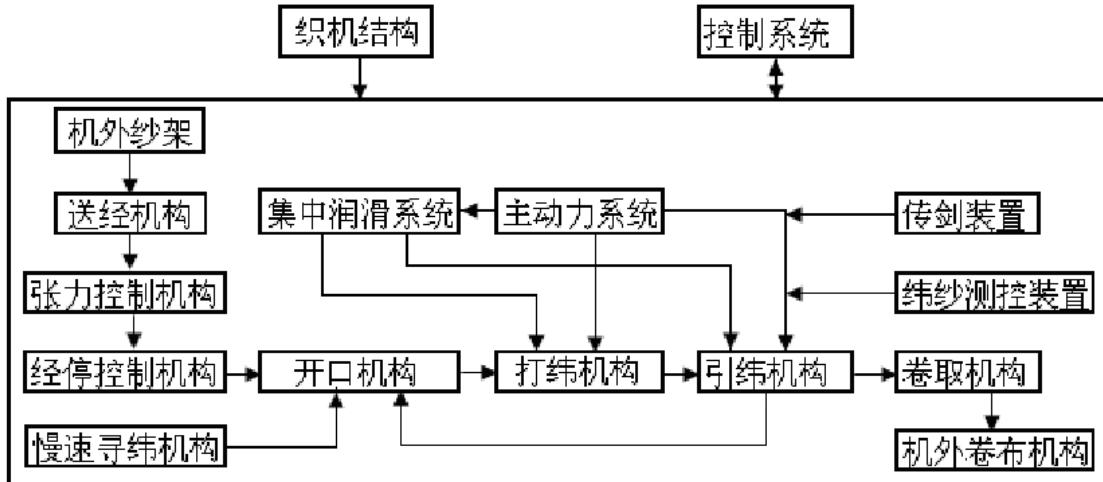


图 4：高速剑杆宽幅工业用布织机整机结构

以高速剑杆毛巾织机为例，将其组成部分介绍如下：

控制系统：由软件和硬件两部分组成，软件控制方面，采用先进的 PLC 可编程控制系统，丰富的人机界面，合理的操作方式，实现完美的人性化设计；硬件方面，采用优质的元器件，能够满足毛巾织机高性能的工作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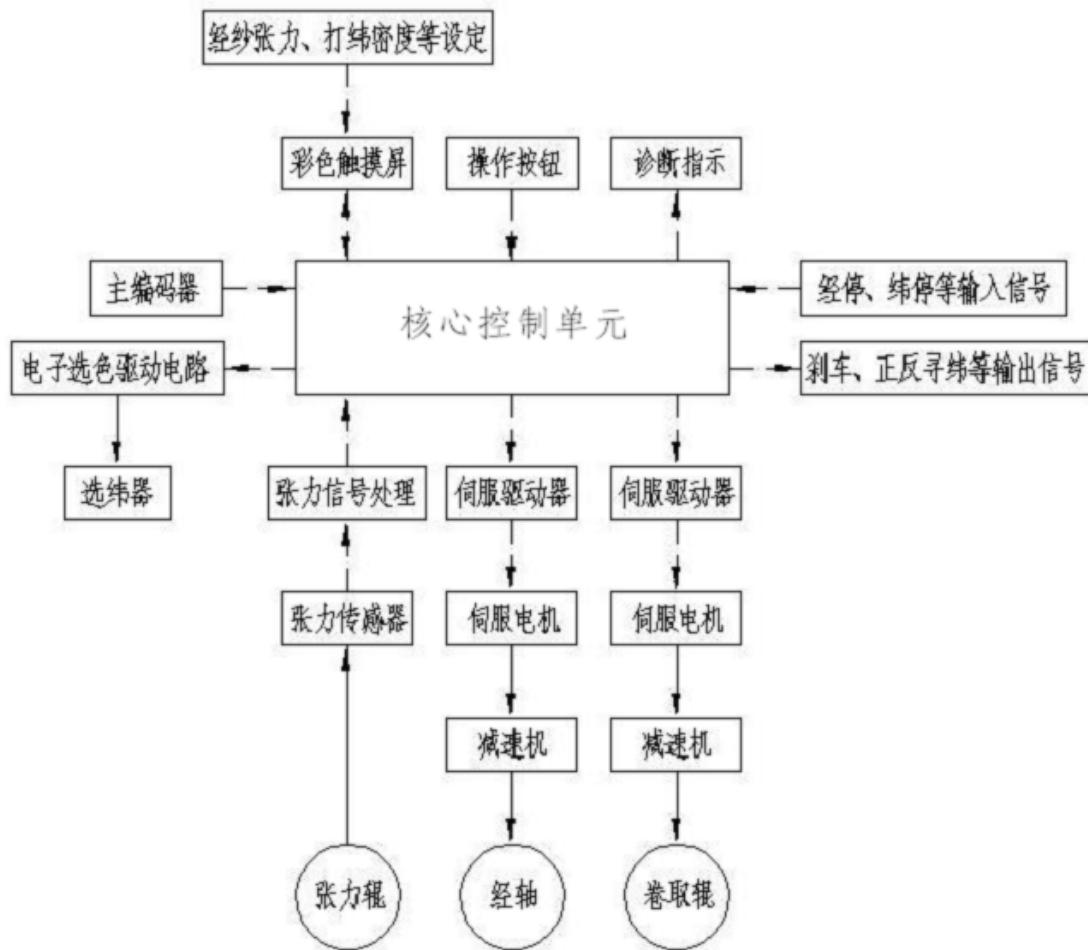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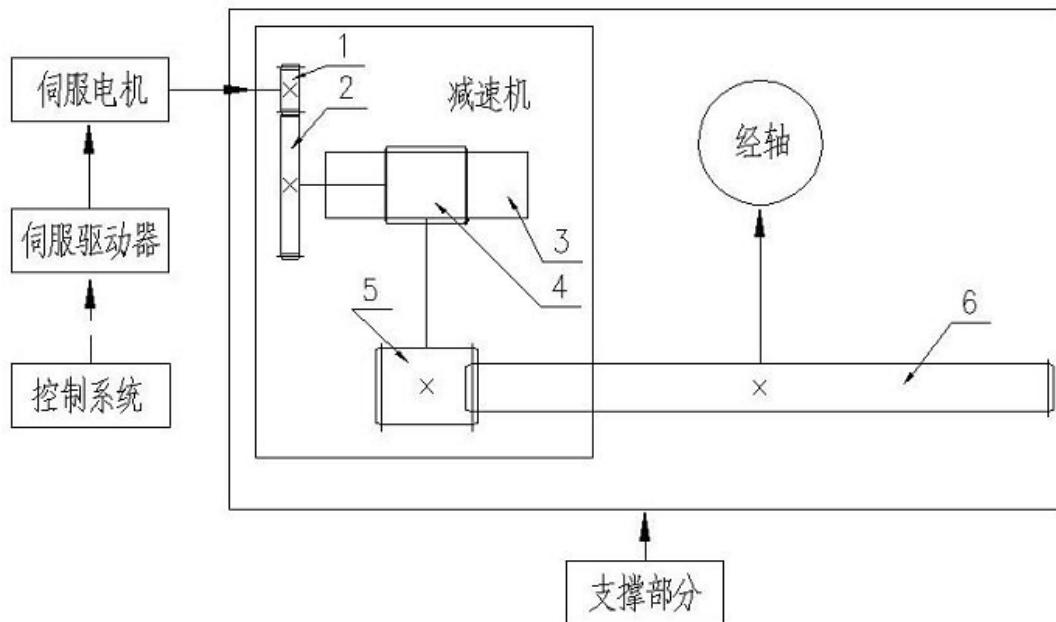
图 5：高速剑杆毛巾织机控制系统

送经机构：根据经纱的作用不同，毛巾织机的送经机构分为两套机构，即毛经送经机构和地经送经机构。这两套送经机构，根据织物组织工艺要求，在织造过程中及时送出不同长度、不同张力的经纱，满足毛巾织造工艺要求。

毛经送经机构都采用伺服电机控制的送经方式，通过采集毛经纱位移信号，对信号加以处理后，PLC 控制系统及时对毛经送经伺服电机进行控制、调节，驱动毛经织轴送出不同速度的经纱，并维持毛经经纱张力的稳定。

地经送经机构都采用伺服电机控制的送经方式，通过采集地经纱的张力信号，对信号加以处理后，PLC 控制及时对地经送经伺服电机进行控制、调节，驱动织轴送出经纱，并维持地经纱张力的稳定。

两种送经机构的传动链中设计有齿轮副和蜗轮副，以利用其减速和自锁的特性，实现减速功能，并防止经轴在经纱在布面张力的作用下发生自转。



1—小齿轮 2—大齿轮 3—涡轮 4—蜗杆
5—输出小齿轮 6—减速大齿轮

图 6：高速剑杆毛巾织机送经机构

张力系统：在毛巾织造过程中，毛经织轴从大到小变化时，毛经纱张力要求保持稳定，输出速度根据工艺而变化，这是衡量毛经送经机构性能的主要标志。毛经经纱张力的大小和稳定性，在很大的程度上取决于控制系统的灵敏度和伺服控制的可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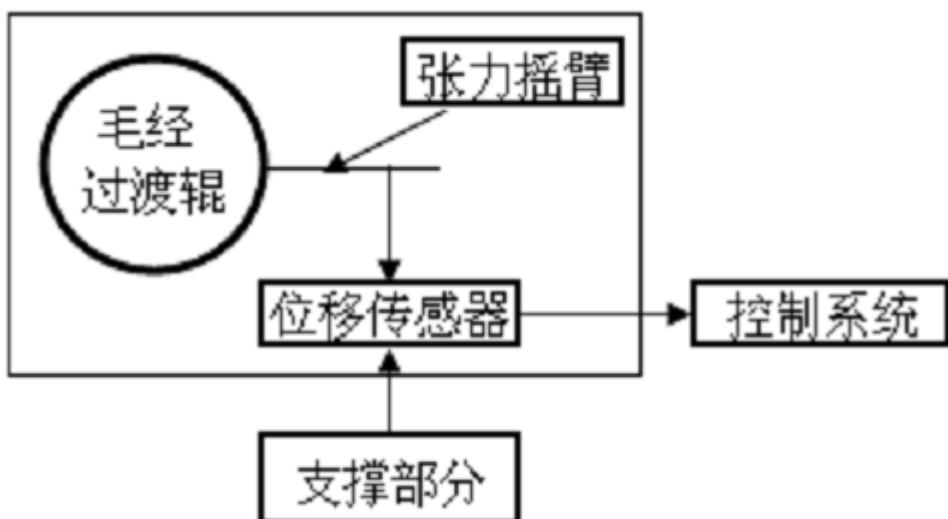


图 7：高速剑杆毛巾织机张力系统

开口机构：毛巾织机的开口机构一般分两种形式，即电子多臂开口机构和电子提花开口机构。二者任选其一。

开口机构的作用是根据织物上机程序中经纬交织的变化规律，及时带动毛经经纱和

地经经纱上下运动，并将经纱分成上下两层，形成引纬通道。引纬动作结束后，上下层经纱同时向下、向上运动，同时进行打纬运动，经纱纬纱交织成织物组织。打纬运动结束后，形成下一纬引纬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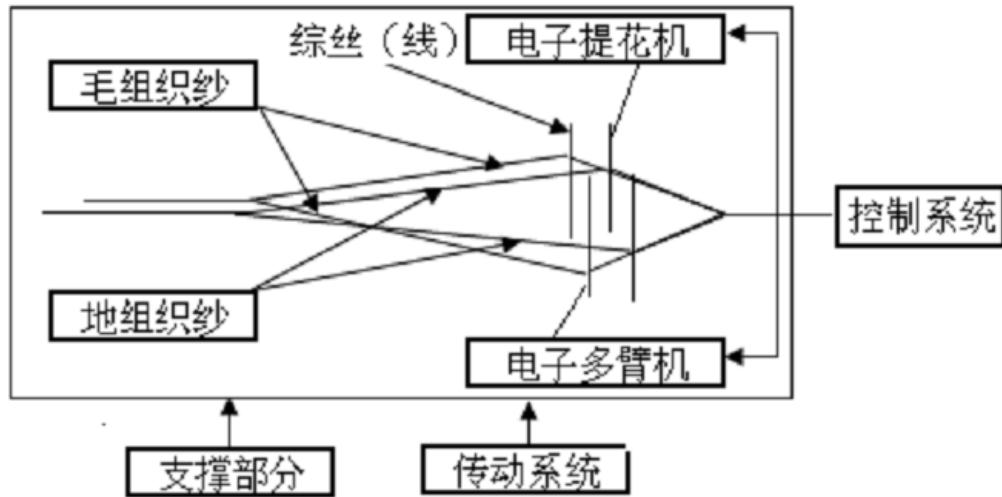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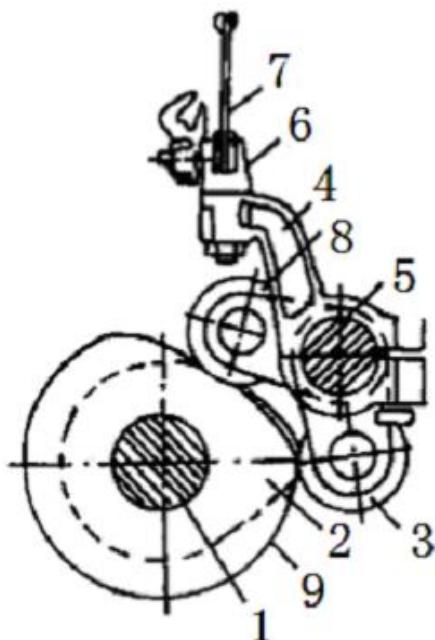


图 8：高速剑杆毛巾织机开口机构

打纬机构：打纬机构的主要作用是将完全进入引纬通道内的纬纱推向织口，使之与经纱紧密交织，形成织物组织。

毛巾织机的打纬机构采用双侧共轭凸轮机构，其打纬推程和回程由主、副两个共轭凸轮分别控制，凸轮的轮廓曲线是根据织造运动规律设计的，完全能够满足织造工艺对打纬动作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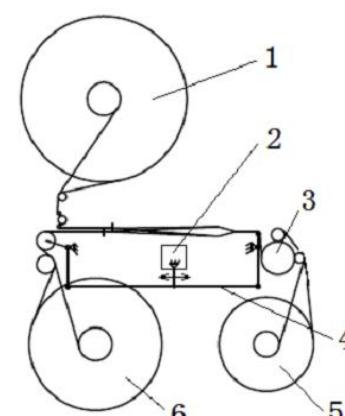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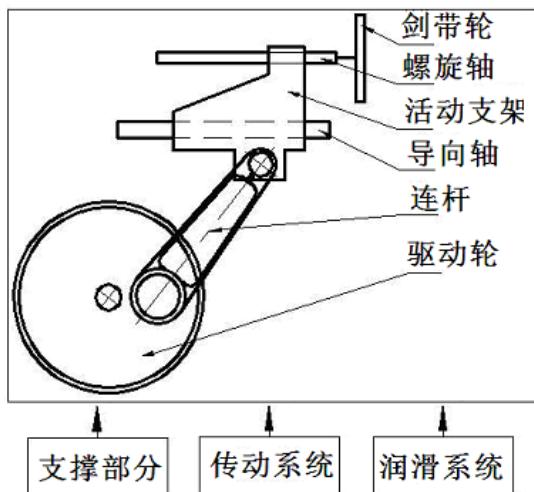


共轭凸轮打纬机构

1-主轴 2-主凸轮 3、8-转子
 4-筘座脚 5-摇轴 6-筘座
 7-钢筘 9-副凸轮

图 9：高速剑杆毛巾织机打纬机构

引纬机构：织机引纬机构的作用，是将纬纱引入梭口，使之能与经纱交织成织物。毛巾织机引纬形式是采用左侧送纬、右侧接纬，中间交接的方式。引纬过程中，剑带及剑带轮采用螺旋轴式驱动机构和曲柄连杆机构相结合的形式，这种传剑机构传动链短、结构紧凑、运动平稳。



1 毛经经轴 2 起毛控制机构
 3 卷取机构 4 起毛运动机构
 5 卷布机构 6 地经经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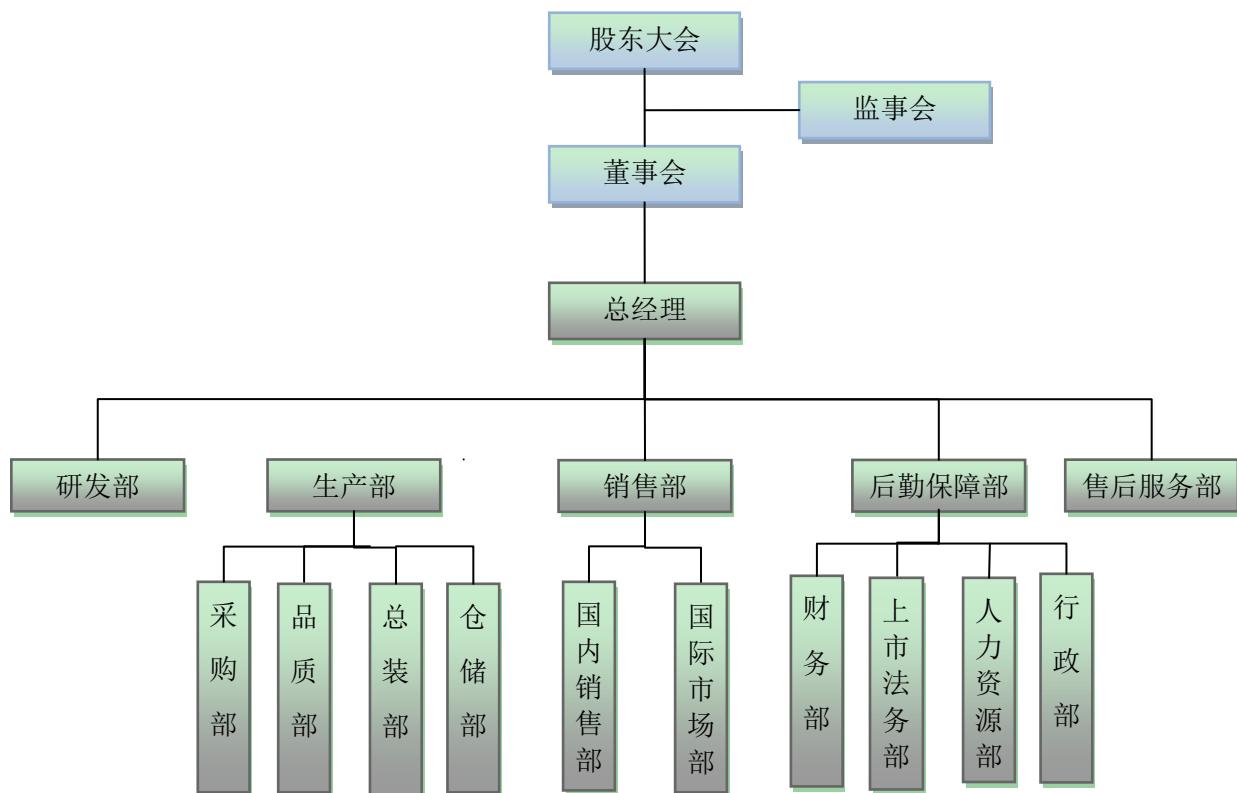
图 10：引纬机构

卷取机构：卷取机构的作用是将在织口处形成的织物引离织口，并卷绕到卷取棍上，然后再卷绕的卷布棍上。

卷取机构采用电子卷取机构，卷取机构由一个单独的伺服电动机驱动，通过 PLC 编程控制器控制，实现卷取和卷布运动。由于控制系统同时统一协调并控制送经、卷取机构运动，所以非常有利于提高织物品质，减少疵点，同时也方便调整纬密。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



(二) 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

公司共有 1 家全资控股子公司，无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创云设备

公司发起设立并持有保定创云纺织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云设备”）100% 股权。设立创云设备，主要是为公司提供纺织机械及其辅助机械零件、附件，并为公司

的客户提供耗材销售服务。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梁景波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注册号： 130603000031096

住所： 保定市复兴东路 999 号支点创业基地 3 号楼 402 室

经营范围： 织机，纺织机械及其辅助机械零件、附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织机，纺织机械及其辅助机械零件、附件制造与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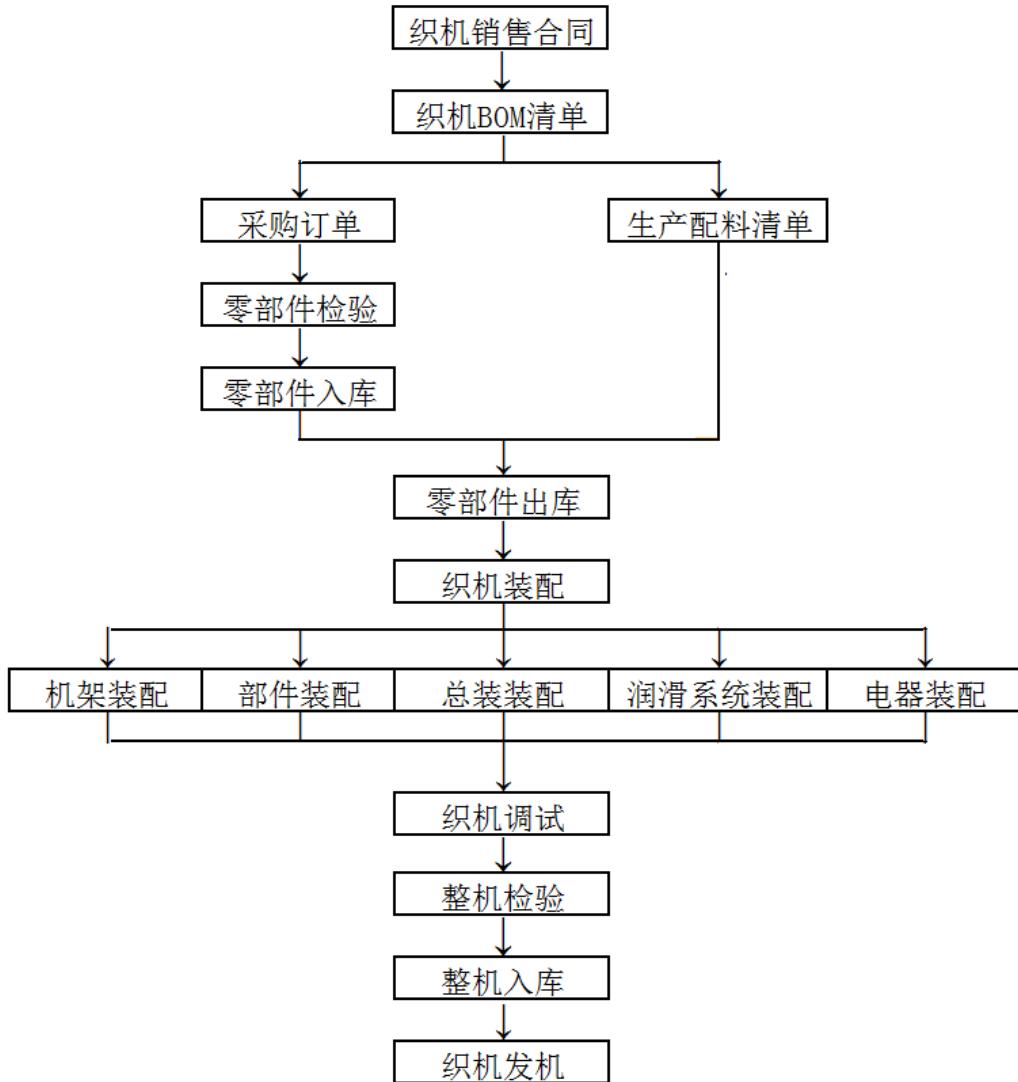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创云设备尚未发生股权变动，其业务为为创兴智能提供纺织机械及其辅助机械零件、附件，并为公司的客户提供耗材销售服务。目前，由于成立时间较短，尚未正式开展经营。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创云设备的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000,000.00	-
非流动资产	-	-
资产总计	1,000,000.00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	-
实收资本	1,000,000.0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000.00	-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	-
营业成本	-	-
营业利润	-	-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三）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以销定产，通过外购或委托加工获取零部件，在车间组装、输入控制系统进行调试，检验合格后入库、出库实现销售，具体流程如下图：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的主要生产技术

1、基于伺服电机的数控织造毛巾机控制系统

毛巾剑杆织机替代以前旧的织造设备已经成为毛巾行业织造的主流设备。织机各方面的有机配合有赖于机电一体化技术的良好应用，以 CPU 为核心的高性能工业控制器和新型驱动技术相结合，以及各种新型传感器在织机上的应用，使剑杆毛巾织机实现了自动化和智能化。控制毛巾机的伺服电机控制系统的软件设计成为非常关键的部分，直接决定了毛巾生产后的质量。

其核心技术：

1) 毛巾剑杆织机的经纱由两部分组成，它分为上经轴所提供的上层经纱和下经轴所提供的下层经纱。上层经纱主要用于起毛圈用，而下层经纱则用于编织地组织。

2) 采用伺服系统应用于毛巾织机的送经和卷取系统，使得毛巾织机的送经和卷取能够根据不同要求达到同步运行，使经纱张力能够控制在一个基本恒定的状态下。

2、剑杆织机大导距螺旋轴引纬传动机构

现有的剑杆织机大导距螺旋轴引纬传动机构，其结构复杂，不利于保养维修；传动繁琐，制造成本高；累积传动误差大，影响了织机的使用寿命；剑头传动冲程大、噪音大，本公司提供一种结构简单、传动步骤简化、累积传动误差小、使织机速度大幅提高的剑杆织机大导距螺旋轴引纬传动机构。

其核心技术：

在剑杆织布机运动过程中，主动轮上的偏心轴带动连杆拉动螺旋副，使螺旋副在大导距螺旋轴上滑动，从而使大导距螺旋轴左右摆动，使传剑轮带动剑带、剑头完成纬纱的引入过程。它克服了传统剑杆织机大导距螺旋轴引纬传动机构传剑运动中，通过多个行星齿轮及伞齿轮的导向才能完成传剑的过程的缺点，在使用过程中可大幅提高传动效率。

3、多臂提花机纹板编辑软件

在纺织控制领域纹板图案直接控制了布匹花纹，是提花机织造系统中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纹制工程自动化是对传统纹制工艺的一项重大改革，能够减轻劳动强度，加快花色品种的翻新，提高我国提花织物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

其核心技术：

1) 织物上机图可由穿综图、纹板图、关系图和组织图构成，由于这四部分均由黑色或白色的方格组成，故可用 0-1 矩阵进行描述，同时设组织矩阵、穿综矩阵、纹板矩阵和关系矩阵四个矩阵图。

2) 关系矩阵仅仅取决于综片数，故只要穿综矩阵和纹板矩阵确定，组织矩阵也随之确定。因此，在保存组织文件时，只需保存穿综矩阵和纹板矩阵的数据即可，而不必对组织矩阵进行保存。

3) 组织矩阵的每列均对应着纹板矩阵的某一列，因此找出其对应列的关系进行简单赋值即可。

4) 组织矩阵只需通过对简化矩阵万和纹板矩阵进行简单运算即可得出。

4、宽幅打纬传动机构

打纬传动机构是织物织造中必须用到的一种机械，用来生产织物布料，由于共轭凸轮数量与打纬传动机构的适用的宽幅范围有关系，而现有的打纬传动机构由于其结构和

动力学传动关系限制只能设置三个以下的共轭凸轮，导致该结构的打纬传动机构只能适用于三米左右的布料制造工艺，无法满足更宽尺寸织物的生产需求。本公司的宽幅打纬传动机构可以用于织造宽度较大的织物，有效提高大宽度的织物的生产效率和品质。

其核心技术：

- 1) 宽幅打纬传动机构包括至少五个共轭凸轮传动机构，共轭凸轮之间的打纬轴，内部中空的打纬箱；
- 2) 打纬箱内安装有主传动轴，主传动轴的两端与打纬箱活动连接；打纬箱上设有多个开口，开口至少为五个；
- 3) 打纬凸轮箱、共轭凸轮数量与开口数目对应；
- 4) 在开口处固定安装有打纬凸轮箱，打纬凸轮箱内安装有打纬摇臂，打纬摇臂上设有滚轮；主传动轴于打纬箱上的开口处设有共轭凸轮，打纬摇臂通过滚轮与共轭凸轮连接；
- 5) 打纬摇臂上设有打纬轴抱箍，通过打纬轴抱箍，打纬摇臂左右各连接一根打纬轴。

5、开关磁阻电机在高速数控织机中的应用

开关磁阻电机作为一种新型调速驱动系统，以其结构简单、低成本、高效率、优良的调速性能和灵活的可控性，愈来愈得到人们的认可和应用。随着芯片和集成功率器件的开发成功，开关磁阻电机逐渐在各个生产领域得到更为广泛应用，尤其在纺织机械领域的应用充分体现该系统许多明显的优点。

其核心技术：

- 1) 在这项技术中，开关磁阻电机，可根据织造工艺要求，实现快速启动、点动、定位停车等动作。送经系统和卷取系统，根据织造工艺要去，实现前进和后退动作。提花开口机构，一方面根据组织要求，产生不同的提针规律，而且能够配合控制系统完成经停、纬停等各项工艺动作。控制系统是根据实际工艺和操作要求，完全实现织造工艺所要求的各项控制功能。
- 2) 取消了慢速和寻纬离合机构，简化的零部件结构、织机的各项动作都是由控制系统控制开关磁阻电机来完成。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注册人
1		1912502	丝织商标机；织袜机；卷边机（制花边）；喷射器；纺织机；织机（机器）；织布机；织带机；纺织工业用机器；编织机	自 2013.1.14 至 2023.1.13	创兴智能

2、专利权

（1）已有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目前拥有 30 项专利，其中 2 项发明专利、25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3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多剑头电子引纬机构	ZL201120550414.3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1/12/26	受让取得
2	毛巾织机起圈机构	ZL201120550444.4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1/12/26	受让取得
3	多剑头螺杆引纬机构	ZL201120550433.6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1/12/26	受让取得
4	一种宽辐打纬传动机构	ZL201320132451.1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3/21	原始取得
5	一种剑带轮引纬增速结构	ZL201320132564.1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3/21	原始取得
6	一种模拟经轴的供线装置	ZL201320132798.6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3/21	原始取得
7	剑杆织机卷取辊	ZL201320407434.4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7/5	原始取得
8	双卷取辊同步卷取机构	ZL201320400633.2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7/5	原始取得
9	多经轴提花毛巾织机	ZL201320406623.X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7/5	原始取得
10	一种开关磁阻电机	ZL201320620439.5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10/9	原始取得
11	一种双层织物喷水织机	ZL201320621187.8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10/9	原始取得
12	一种织物引离卷取装置	ZL201320833932.5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12/17	原始取得
13	一种毛巾机起毛控制装置	ZL201320853324.0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12/20	原始取得
14	一种轴向对称工件加工夹具	ZL201320853388.0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12/23	原始取得
15	一种织布机废边组织引导装置	ZL201320853541.X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12/23	原始取得
16	一种适用于纺织机的换向器	ZL201320853804.7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3/12/23	原始取得
17	织机经线张力动态平衡控制装置	ZL201420097788.8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3/5	原始取得
18	织机经线张力动态平衡控制装置	ZL201410079085.7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3/5	原始取得
19	一种伺服电机直接控制连杆的毛巾起毛机构及毛巾织机	ZL201420115162.5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3/14	原始取得

20	纺织机保护罩	ZL201430108066.3	创兴智能	外观专利	2014/4/28	原始取得
21	提花机	ZL201430116708.4	创兴智能	外观专利	2014/5/4	原始取得
22	一种喷气织机的动力装置	ZL201420235183.0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5/9	原始取得
23	一种双层夹筋织物及织造方法	ZL201410231969.X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5/28	原始取得
24	一种快速拆装罩板的螺钉组件	ZL201420309596.9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6/11	原始取得
25	织机开关按钮组合	ZL201430184328.4	创兴智能	外观专利	2014/6/16	原始取得
26	一种具有控制双层织物成型后的厚度的打纬机构	ZL201420613072.9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27	一种织口高度可调的双层织物纺织机	ZL201420613700.3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28	一种柔性机外卷布机构	ZL201420613468.3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29	一种基于伺服电机的开口装置	ZL201420613832.6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30	一种双卷取工位的织物卷取装置	ZL201420614239.3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权均处于有效状态。

(2) 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有 35 项，其中 27 项发明专利、7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1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模拟经轴的供线装置	201310093320.1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3/21	原始取得
2	一种宽辐打纬传动机构	201310093571.X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3/21	原始取得
3	一种剑带轮引纬增速机构	201310093575.8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3/21	原始取得
4	双卷取辊同步卷取机构及其工作方法	201310282110.7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7/5	原始取得
5	多经轴提花毛巾织机及其工作方法	201310282599.8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7/5	原始取得
6	一种开关磁阻电机	201310466814.X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10/9	原始取得
7	一种双层织物喷水织机	201310467888.5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10/9	原始取得
8	一种织机处理纬断停机工艺	201310676485.1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12/1 1	原始取得
9	一种毛巾机起毛控制装置及其工作方法	201310712034.9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12/2 0	原始取得
10	一种轴向对称工件加工夹具	201310716656.9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12/2 3	原始取得

11	一种织布机废边组织引导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201310716990.4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12/23	原始取得
12	一种适用于纺织机的换向器及其工作方法	201310717051.1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12/23	原始取得
13	一种托布板	201310717101.6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3/12/23	原始取得
14	换向器	201330641140.3	创兴智能	外观专利	2013/12/23	原始取得
15	一种伺服电机直接控制连杆的毛巾起毛机构及毛巾织机	201410093570.X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3/14	原始取得
16	一种喷气织机的动力装置	201410196317.7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5/9	原始取得
17	一种具有控制双层织物成型后的厚度的打纬机构	201410566079.4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18	一种织口高度可调的双层织物纺织机	201410567455.1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19	一种在经轴输出经线处的张力检测机构	201410567491.8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20	一种在经轴输出经线处的张力检测机构	201420614269.4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21	一种柔性机外卷布机构	201410566854.6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22	一种双层织物切割装置	201410566758.1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23	一种双层织物切割装置	201420614195.4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24	一种基于伺服电机的开口装置	201410567430.1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25	一种控制双层织物厚度的定高装置	201410567114.4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26	一种控制双层织物厚度的定高装置	201420612990.X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27	一种双卷取工位的织物卷取装置	201410566457.9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28	一种平行打纬机构	201410566746.9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4/10/22	原始取得
29	一种平行打纬机构	201420614294.2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4/10/22	原始取得
30	单剑轮驱动多剑杆的装置	201510162111.7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5/4/8	原始取得
31	单剑轮驱动多剑杆的装置	201520206998.0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5/4/8	原始取得
32	一种定量送纱装置及其工作方法	201510162763.0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5/4/8	原始取得
33	一种定量送纱装置	201520205481.X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5/4/8	原始取得
34	新型定量送纱装置及	201510163489.9	创兴智能	发明专利	2015/4/8	原始取得

	其工作方法					
35	新型定量送纱装置	201520209245.5	创兴智能	实用新型	2015/4/8	原始取得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国家版权局核发的如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 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著名称	登记号	著作 权人	权利 范围	取得 方式	开发完成 日期	他项 权利
1	创兴数控织造装备控制系统 软件 V1.0	2012SR11 4785	创兴 有限	全部 权利	原始 取得	2012/10/8	无
2	多臂提花机纹版编辑软件 V1.0	2013SR03 7307	创兴 有限	全部 权利	原始 取得	2013/1/15	无
3	电子提花机控制板嵌入式软 件 V1.0	2013SR03 7014	创兴 有限	全部 权利	原始 取得	2013/1/16	无
4	数控喷气织机的控制系统软 件 V1.0	2013SR05 9065	创兴 有限	全部 权利	原始 取得	2013/1/16	无
5	基于伺服电机的数控织造毛 巾机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13SR05 8851	创兴 有限	全部 权利	原始 取得	2013/1/16	无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这些固定资产均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公司主要生产用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均未满，尚在使用年限内，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4,029,337.93 元，累计折旧为 699,478.09 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329,859.84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机器设备	2,699,698.39	138,585.97	2,561,112.42
运输工具	1,058,409.39	394,584.19	663,825.2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1,230.15	166,307.93	104,922.22
合计	4,029,337.93	699,478.09	3,329,859.84

（1）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取得时间	成新率或尚可使用年限
机械设备类	模具	2014/12/31	96.04%

（2）主要运输工具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主要交通工具共有 8 辆，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取得时间	成新率或尚可使用年限
运输工具	五菱客车	2012/11/30	52.58%
运输工具	五菱牌客车	2012/11/30	52.58%
运输工具	捷达牌轿车	2012/11/30	52.58%
运输工具	捷达牌轿车	2013/1/31	54.16%
运输工具	朗逸牌轿车	2013/5/28	62.06%
运输工具	宝马牌轿车	2013/7/1	63.55%
运输工具	哈飞牌轿车	2013/7/26	65.22%
运输工具	旅行车	2013/10/24	69.96%

2、租赁房产情况

公司目前的主要经营用房均为租赁，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房产租赁情况如下：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出租方	用途	租金 (元/年)	租赁期限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6 号大街 452 号	284	杭州市高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办公	124,392.00	2015.7.10.-2016.7.9
杭州下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号大街 9 号 6 幢 1 层	660	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	生产加工	176,616.00	2013.11.1-2015.10.31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号大街 9 号 6 幢一层	1050	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	生产仓储	277,200.00	2012.11.1-2015.10.31

（四）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公司业务许可资格

文件名称	发证机关	许可证号	有效期
杭州市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30107360044-009	2015.5.27.-2018.3.31

公司未拥有其他任何特许经营权。

2、公司资质、认证及荣誉情况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有效期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33000243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2014.9.29	3 年
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杭科高[2013]253 号	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3.11.1	3 年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浙 DGY-2013-0280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2.7	5 年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8 人，具体人数、年龄、学历及任职情况如下：

(1) 专业结构

分 工	人 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9	32.14%
研发人员	5	17.86%
销售人员	6	21.43%
管理人员	8	28.57%
合 计	28	100.00%

注：公司不进行任何零部件的生产，生产人员主要系熟悉机械结构及织造工艺的装配工人。

(2) 受教育程度

学 历	人 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12	42.86%
大专	7	25.00%
中专、高中	6	21.43%
初中及以下	3	10.71%
合 计	28	100.00%

(3) 年龄分布

年龄结构	人 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20-30 周岁	2	7.14%
30-40 周岁	16	57.14%
40 周岁以上	10	35.71%
合 计	28	100.00%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公司员工中包含核心技术人员 3 名，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 梁景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 楼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 杨延增，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4 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工程学院（现山东理工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1997 年 8 月至 2002 年 3 月就职于山东聊城第一纺织机械厂，任机械加工技术员；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10 月就职于聊城昌润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任机械设计工艺员；2005 年 10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职于山

东日发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任研发项目经理；2012年6月，加入有限公司，任研发部总监，股份公司成立后，继续担任研发部总监，负责织机类项目（机械）部分，任期三年。

(4) 范玉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7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建筑大学、机械设计与自动化专业。2004年6月至2008年6月就职于德州宇驰车业有限公司，任工程部长；2008年6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山东聊城第一纺织机械厂，任技术工程师；2012年8月加入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继续担任研发部经理，负责绒毯类项目（机械部分），任期三年。

(5) 胡志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学士学位。1988年8月至2005年10月就职于上海大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任售后技术主管；2005年11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杭州华银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任机械设计工程师；2009年6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浙江奇汇电子提花机有限公司，任研发部项目经理；2012年8月加入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机械项目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继续担任研发部机械项目经理，任期三年。

3、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15年7月22日出具《证明》：股份公司自2013年1月至今未发现劳动保障违法情况，未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受到市劳动保障部门的行政处罚。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511,321.24	93.09%	42,310,783.45	99.29%	36,490,535.68	99.75%
其他业务收入	1,373,760.19	6.91%	301,331.20	0.71%	89,755.32	0.25%
合计	19,885,081.43	100.00%	42,612,114.65	100.00%	36,580,291.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百分比均在90.00%以上，公司主

营业务突出。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中国纺织下游企业均呈现块状经济的特点，需要专用织造设备，实现产业升级。公司产品定位于高端专用、特种数控织造设备。公司以块状经济为切入点，通过公司在全国各个产业集群区内，单个企业的示范效应进而带动整个区域的销售。目前主要的产业集群区域包括河北高阳纺织产业集群地，浙江余杭运河镇国内绒布产业集群地，余杭许村、长兴县提花布产业集群地，山东德州土工布产业集群地、天津武进地毯产业集群地等块状经济市场。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 2015 年 1-5 月，公司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本期营业收入比例（%）
达亚帆布（上海）有限公司	5,256,410.25	28.40
高阳县卫东巾被厂	1,914,529.92	10.34
高阳县玉麒麟纺织品有限公司	1,435,897.44	7.76
高阳县杰浩织物厂	1,094,017.10	5.91
江苏梦妃丝织造有限公司	1,076,923.08	5.82
合计	10,777,777.79	58.22

公司 2014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本期营业收入比例（%）
达亚帆布（上海）有限公司	4,914,529.91	11.62
高阳县亚飞织物厂	3,589,743.60	8.48
静宁新纺祥绒地毯有限公司	2,991,452.98	7.07
天津恒雅达地毯有限公司	2,905,982.91	6.87
高阳县卫东巾被厂	1,914,529.92	4.52
合计	16,316,239.32	38.56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本期营业收入比例（%）
河北宇康纺织有限公司	5,504,273.52	15.08
高阳县玉麒麟纺织品有限公司	2,871,794.88	7.87
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06,837.60	7.14

河北万里舞台幕布有限公司	2,529,914.52	6.93
高阳卫东巾被厂	2,512,820.50	6.89
合计	16,025,641.02	43.92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主要集中在河北高阳、上海金山、天津武清及江苏淮安等地，主要我们纺织行业呈现块状经济特点，公司毛巾织机主要销往河北高阳、江苏淮安等地；绒布织机主要销往浙江余杭、江苏南通等地；提花布机主要销往上海金山、浙江长兴等地；地毯织机主要销往天津武清、甘肃等地；土工布织机主要销往山东德州等地。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3.92%、38.56% 及 58.22%，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30% 的情形。未来，随着纺织行业产品结构的调整、技术进步，预示着市场需求将以效率高、技术先进等高端装备为主，今后高端纺织机械装备需求将保持着明显的增长；纺织行业的海外投资将带动纺机装备技术发展和出口市场需求；环境保护标准的日益严格促使纺织企业更新换代纺织机械设备。因此，公司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客户数量将进一步增加，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性。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的成本主要包括外购部件的成本、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等，其中，电控箱、提花机、墙板、主辅梁及传动轴是产品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材料价格变动是影响成本的主要影响因素。人工费用主要系总装车间工人的职工薪酬，其波动水平与公司产品的出库量成正比，公司产品的主要能源为电力，能源成本在公司总成本中的比重较小，能源价格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5 年 1-5 月，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807,846.97	59.15%
江苏南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44,763.00	5.36%
无锡先创纺织机械厂	267,450.00	4.15%
上海美孜织实业有限公司	211,560.54	3.29%
无锡艾普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97,600.00	3.07%

合计	4,829,220.51	75.01%
----	--------------	--------

公司 2014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689,650.26	26.01%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5,569,810.00	21.65%
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968,678.31	11.54%
杭州五木科技有限公司	1,857,600.00	7.22%
江苏南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848,627.50	7.19%
合计	12,244,715.81	73.61%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6,453,805.00	20.88%
江苏南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814,602.00	9.11%
冠县冠洲轻工机械厂	2,219,231.17	7.18%
无锡艾普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905,700.00	6.17%
宁波春蕾离合器有限公司	1,491,598.00	4.83%
合计	14,884,936.17	48.17%

公司主要从事自主品牌织机产品的整机组装、销售，零部件依靠外购和定制采购，外购多为生产中需要的行业通用的如法兰、弯头等标准零部件，一般向专业生产商进行采购；公司的定制采购件多为生产投入较大、加工工艺复杂，属于公司产品专用的非标准件，由供应商按照公司提供工艺标准、参数、技术图纸生产，公司向其采购。以毛巾织机为例，其主要由毛经送经机构、地经送经机构、张力控制统、经停控制装置、开口机构、打纬机构、引纬机构、传剑机构、纬纱测控装置、织边装置、卷取机构、卷布机构、主动力系统、慢速寻纬机构、起毛控制机构、起毛运动机构、集中润滑系统等组成，公司的整机组成图纸是由不同系统的技术图纸组成，而不同系统的图纸又被拆分为若干部分，一家供应商仅负责特定部分零部件的加工制作。

由于我国长三角地区机械加工资源充足，为定制采购提供了良好的配套服务，因此公司的供应商主要集中在杭州、宁波、无锡、上海等纺织业及纺织机械配套比较齐全的地区。

虽然公司供应商的集中度相对较高，但是同类产品供应商均有保持多家供应商合作，公司在比较各家报价后择取报价合理，产品质量优的供应商长期合作。在长期合作的同时，公司亦有对同类供应商询价，保证定价公允性，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与供应商长期合作另一方面也能适当降低采购价格，加快产品供应效率，从而保证公司的生产效率，有利于业务开展。

市场上纺织机械配件供应充足，公司同时与同类产品供应商均有保持多家供应商合作。因此，即便与现阶段采购量较大的企业停止合作，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也较小，亦不会对现阶段主要供应商构成依赖。不对公司业务的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现阶段采购渠道较稳定，符合行业惯例。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能够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不存在合同纠纷。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1、房屋租赁合同

承租方	出租方	用途	坐落地址	租金（元/年）	租赁期限	履行情况
创兴有限	杭州市高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办公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6 号大街 452 号	124,392.00	2015.7.10.-2016.7.9	正在履行
创兴有限	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	生产加工	杭州下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号大街 9 号 6 幢 1 层	176,616.00	2013.11.1-2015.10.31	正在履行
创兴有限	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	生产仓储	杭州下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号路	277,200.00	2012.11.1-2015.10.31	正在履行

公司生产加工、仓储所用的房产系向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有限公司承租，目前该租赁合同已经到期，公司已在原房屋租赁合同到期前（2015 年 10 月 15 日）向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有限公司提交续租申请，租赁期限为 5 年，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有限公司已同意续签，目前正在办理内部盖章流程当中。2015 年 11 月 6 日，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有限公司出具证明：确认其已经同意续签房屋租赁合同，并正在办理内部盖章流程，续签合同盖章手续完成前，原房屋租赁合同继续有效，浙江省电力设备总厂有限公司不会因此追究本公司任何责任。

3、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方	贷款金额（元）	贷款期间	履行情况
1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2,000,000.00	2013.09.17-2014.09.16	履行完毕
2	浦发银行保俶支行	2,000,000.00	2013.9.24-2014.9.24	履行完毕
3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1,600,000.00	2013.10.11-2014.10.10	履行完毕
4	浦发银行保俶支行	2,000,000.00	2014.01.28-2014.08.28	履行完毕
5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2,800,000.00	2014.03.19-2015.03.19	履行完毕

6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3,000,000.00	2014.07.16-2015.07.16	履行完毕
7	南京银行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2,000,000.00	2015.03.31-2016.01.30	正在履行
8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3,000,000.00	2014.09.04-2015.09.03	正在履行
9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2,600,000.00	2014.09.19-2015.09.18	正在履行

4、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内容	合同相对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状态
1	高速毛巾剑杆织机	河北宇康纺织有限公司	2013.3.17	6,440,000.00	履行完毕
2	创兴毛巾织机	高阳县玉麒麟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3.8.5	2,520,000.00	履行完毕
3	宽幅工业布织机	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8	3,050,000.00	履行完毕
4	剑杆丝绒机	河北万里舞台幕布有限公司	2013.6.14	2,960,000.00	履行完毕
5	高速毛巾织机	高阳卫东巾被厂	2012.10.2	2,940,000.00	履行完毕
6	创兴毛巾织机	高阳县恒威毛巾厂	2015.1.12	560,000.00	履行完毕
7	创兴毛巾机	高阳县亚飞织物厂	2013.11.29	4,200,000.00	履行完毕
8	创兴地毯机	静宁新纺祥绒地毯有限公司	2013.1.24	3,500,000.00	履行完毕
9	创兴地毯机	天津恒雅达地毯有限公司	2014.4.8	5,100,000.00	履行完毕
10	创兴毛巾机	高阳卫东巾被厂	2014.5.2	3,360,000.00	履行完毕
11	高速剑杆织机	达亚帆布(上海)有限公司	2014.8.21	21,500,000.00	正在履行
12	创兴毛巾机	高阳县卫东巾被厂	2014.5.2	3,360,000.00	履行完毕
13	创兴毛巾织机	高阳县玉麒麟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4.8.25	1,680,000.00	履行完毕
14	创兴毛巾织机	高阳县杰浩织物厂	2015.3.18	560,000.00	履行完毕
15	高速毛巾剑杆织机	江苏梦妃丝织造有限公司	2015.1.5	1,460,000.00	履行完毕
16	毛巾织机	高阳县鑫茂纺织厂	2015.3.20	710,000.00	履行完毕
17	创兴商标机	浦江博尔特工贸有限公司	2015.6.2	1,600,000.00	正在履行

5、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内容	合同相对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状态
1	织机电控箱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13.4.15	3,860,000.00	履行完毕
2	左传剑箱等	江苏南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12	2,142,990.00	履行完毕
3	驱动箱、空心管等	江苏南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10.28	714,330.00	履行完毕
4	传动中轴、卷取辊	冠县冠洲轻工机械厂	2013.3.24	1,072,938.00	履行完毕
5	主梁、辅梁、墙板	无锡艾普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2012.12.25	1,338,100.00	履行完毕
6	离合器等	宁波春蕾离合器有限公司	2013.5.11	793,100.00	履行完毕
7	箱体、程座等	上海美孜织实业有限公司	2013.5.15	594,137.60	履行完毕
8	花键轴、张紧轮总成	上海美孜织实业有限公司	2013.12.25	733,736.00	履行完毕
9	毛巾机电控箱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13.12.25	1,235,200.00	履行完毕
10	电子提花机	杭州五木科技有限公司	2014.5.14	295,200.00	履行完毕
11	驱动箱、空心管等	江苏南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4.23	714,330.00	履行完毕
12	主梁、辅梁、墙板	无锡艾普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2013.12.26	342,520.00	履行完毕
13	织轴	无锡市振远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014.1.13	255,950.00	履行完毕
14	主梁、辅梁、墙板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5.4.30	101,650.00	履行完毕

		公司			
15	偏心卡箍等	江苏南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4	710,880.00	履行完毕
16	织轴	无锡先创纺织机械厂	2015.3.26	321,723.00	履行完毕
17	箱体组件	上海美孜织实业有限公司	2015.3.20	75,446.58	履行完毕
18	主梁、辅梁、墙板	无锡艾普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2015.5.10	197,600.00	履行完毕
19	织轴	无锡先创纺织机械厂	2015.5.28	143,050.00	正在履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专注于数控织造机械的生产、研发和销售，通过多年的市场调研和自主研发，公司逐渐积累了目前所使用和未来将采用的多项技术和经验。同时，公司非常重视自身的服务水平以及系统化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进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为客户设计、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提高客户的生产效率、织物的品质和附加值，从而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公司的业务模式具体如下：

（一）公司的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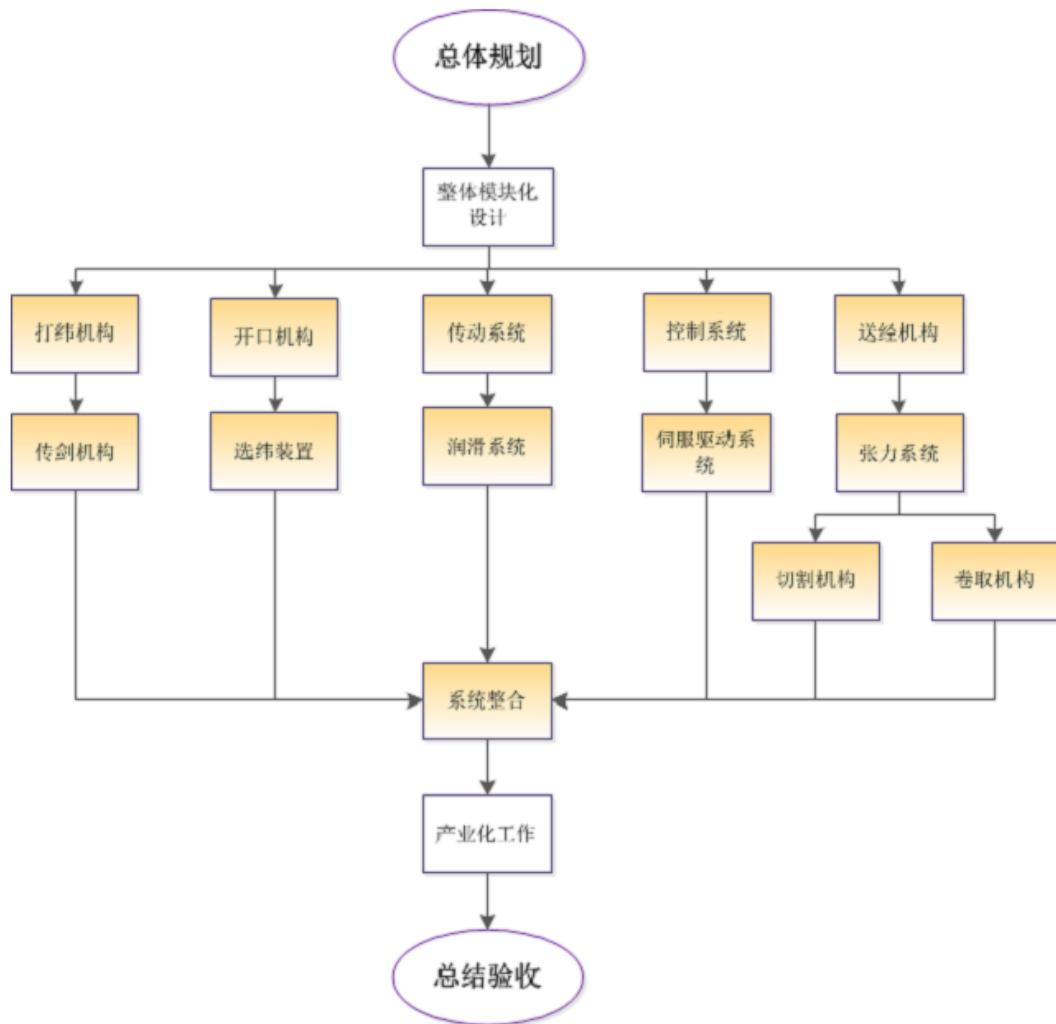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自主品牌织机产品的整机组装、销售，零部件依靠外购和定制采购，外购多为生产中需要的行业通用的如法兰、弯头等标准零部件，一般向专业生产商进行采购；公司的定制采购件多为生产投入较大、加工工艺复杂，属于公司产品专用的非标准件，由供应商按照公司提供工艺标准、参数、技术图纸生产，公司向其采购。以毛巾织机为例，其主要由毛经送经机构、地经送经机构、张力控制统、经停控制装置、开口机构、打纬机构、引纬机构、传剑机构、纬纱测控装置、织边装置、卷取机构、卷布机构、主动力系统、慢速寻纬机构、起毛控制机构、起毛运动机构、集中润滑系统等组成，公司的整机组装图纸是由不同系统的技术图纸组成，而不同系统的图纸又被拆分为若干部分，一家供应商仅负责特定部分零部件的加工制作。

由于我国长三角地区机械加工资源充足，为定制采购提供了良好的配套服务。目前，公司已与产品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二）公司的生产模式

公司不进行任何零部件的生产，根据订单采购零件进行组装。公司通过控制产品的打纬和传剑机构、传动和润滑、控制系统和伺服、送经和张力及切割和卷取各个系统的开发研究、图纸设计，保证产品的先进性，熟练工人按照公司的工艺标准对各系统之间

的组装、协调测试，来保证产品的质量。具体的技术路线如下：



(三) 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自有资金”模式和成套设备“买方信贷”模式。

“自有资金”模式具体是指，对于盈利情况、资信情况较好，且愿意以“自有资金”方式支付货款的客户，公司在收到客户 30%的预付款后发货，剩余款项给与一定的信用期，一般为 1-2 年。

所谓成套设备，是指一台完整的织机由主机及其控制系统、提花机及其控制系统以及机架构成，目前国外厂商销售设备主要为成套设备，国内其他企业销售设备主要为销售主机及其控制系统。由于本公司销售人员及售后服务人员既精通主机的控制系统调试，又熟悉提花机控制系统及其与主机控制系统的联动调试，公司采用成套设备销售模式，大大降低了客户在安装、调试上的成本。

“买方信贷”模式具体是指，公司在收到客户 30%的预付款后发货，银行将客户申

请的设备贷款支付给本公司，客户后续向银行按揭还款。具体操作流程分为两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自公司成立至 2014 年 4 月，①公司与客户签订设备销售合同，客户支付 30%的预付款；②公司在收到预付款后发货，客户取得设备后将其抵押给银行办理按揭贷款，贷款期限为 24 个月；③贷款成功后委托银行将剩余 70%的货款支付给公司；④公司将等额的款项存至银行作为客户归还按揭的履约保证金；⑤客户每月按时归还贷款，银行将等额款项的保证金释放给公司。

第二种情况：2014 年 5 月至今，①公司与客户签订设备销售合同，客户支付 30%的预付款；②公司在收到预付款后发货，客户取得设备后向银行申请贷款，贷款期限为 24-36 个月（一般均为 24 个月），由担保公司提供全额担保；③客户与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将其设备抵押给担保公司；④公司向担保公司支付担保金额 5%的款项作为客户履约的保证金；根据银行要求，公司向银行存入贷款金额 20%-30%的款项作为客户履约的保证金；⑥客户每月按时归还贷款，担保公司、银行将等比例款项的保证金释放给公司。

客户若未按期归还银行贷款，公司可采取锁定密码方式限制设备的使用。

“自有资金”销售模式，对于国内销售设备，若销售合同未约定安装调试，则公司在收到首付款发货，取得客户的签收单时确认收入；若销售合同公司负有约定安装调试义务，则公司在收到首付款发货，交接完毕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对于国外销售设备，以取得出口报关单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买方信贷”销售模式，若销售合同未约定安装调试，则公司在收到首付款发货，取得客户的签收单，并收到银行发放的买方信贷贷款时确认收入；若销售合同公司负有约定安装调试义务，则公司在收到首付款发货，交接完毕取得客户验收单，并收到银行发放的买方信贷贷款时确认收入。

两种销售模式下的客户数量，收入、毛利（及毛利率）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2015 年 1-5 月

销售模式	客户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毛利（万元）	毛利率	占比
自有资金	8	975.06	364.41	34.05%	47.33%
买方信贷	11	876.07	298.29	37.37%	52.67%
合计	19	1,851.13	662.70	35.80%	100.00%

2014 年度

销售模式	客户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毛利（万元）	毛利率	占比
自有资金	17	2,280.48	822.23	36.06%	53.90%
买方信贷	21	1,950.60	641.54	32.89%	46.10%

合计	38	4,231.08	1,463.77	34.60%	100.00%
----	----	----------	----------	--------	---------

2013 年度

销售模式	客户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占比
自有资金	15	2,213.48	789.10	35.65%	60.66%
买方信贷	9	1,435.57	421.97	29.39%	39.34%
合计	24	3,649.05	1,211.07	33.19%	100.0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状况

公司主要从事数控专用、特种织造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提供提花织造成套解决方案，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可归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之“3551 纺织专用设备制造”。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归属于“C 制造业”之“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一）行业概况

1、织机的分类

织机从大的方面分为有梭织机和无梭织机，我国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织机主要为有梭织机，其速度较慢，且在产量、质量、品种等方面都无法与无梭织机相比。九十年代，我国引进国外先进设备，仿制出无梭织机。目前，有梭织机和无梭织机都在国内使用。

无梭织机，包括剑杆织机、喷气织机、喷水织机等，主要区别在于引纬机构的不同。喷水织机采用喷射水柱牵引纬纱穿过梭口；喷气织机喷出的为高压气体，用喷射出的压缩气流对纬纱进行牵引穿过梭口；剑杆织机，用刚性或挠性的剑杆头、夹持、导引纬纱，目前，这三种无梭织机都在国内使用。

喷气织机、喷水织机的生产效率比较高，但由于其喷出的为压缩气流及水柱，对织物的要求比较高，品种适应性不好，具体表现为：喷气织机对纱线的要求高，因为纱线在机台上的磨擦频率高；喷水织机仅仅限于化纤等疏水性纤维，而且喷水织机还会带来水污染。剑杆织机品种适应性好，剑杆织机除了能生产像喷气织机和喷水织机能织造平纹和纹路织物外，更适应于重厚织物，其特点是换色方便，适宜多色纬织物，适用于色织、双层绒类织物、毛圈织物和装饰织物的生产。

2、行业发展状况

（1）纺机行业的需求很大程度取决于纺织行业的发展状况

纺织业作为国家十大支柱性产业之一，对整个国民经济都有着巨大的影响力。机织物作为纺织品两大织物（另一种是针织物）之一，在纺织品中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目前，纺织行业的激烈竞争使得各个企业都力争提升产品的利润率，提升劳动生产率，降低各种成本。在这样的形式下，挖掘已有装备的潜力，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就成为增收节支的重要途径。

1) 纺织行业总量规模有所放大，但与本世纪第一个十年相比较，增长势头显著减弱。行业发展的驱动力由数量增长向科技创新、品牌提升转变，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不断开发应用，劳动生产率快速提升是科技创新的主要特点。综合成本上升，劳动用工成本继续上升。

2) 纺织行业内需市场将保持平稳增长，但提升空间较为有限。生产、效益产品结构的调整、技术进步等，都将预示着市场需求将以效率高、技术先进等高端装备为主，今后高端纺织机械装备需求仍将保持着明显的增长。

3) 纺织行业的海外投资将带动纺机装备技术发展和出口市场需求。为应对劳动力成本上涨，部分纺织企业选择“走出去”战略，在海外投资建厂。

4) 政府支持纺织企业更新换代纺机设备。我国节能减排等环境要求进一步提高，当前经济发展与环境资源的矛盾日益突出，国家的各项环境保护指标也迅速提升，给纺织企业带来的巨大的压力，尤其是使用喷水式织机的企业，排水造成环境污染，政府也在控制纺织厂污水的排放。因此，环境方面促使纺织企业更新换代纺织机械设备。

（2）纺机行业属于“买方市场”

目前，纺机行业属于“买方市场”，能否满足用户日益多样化的要求，成为衡量优劣的标准。从追求“规模效益”转向追求“稀缺性效益”，行业内企业自觉地实施“主攻高端、夯实基础、创新驱动、两化融合、绿色为先”的五大战略。

（3）纺机行业的自主研发及创新能力提升

我国是世界上重要的纺织机械生产基地与消费市场，同时还是纺织机械进口最多的国家之一，特别是一些速度高、智能化程度高的纺织整机和零部件，更是依赖进口。目前，内地的纺织机械生产企业已经开始注重技术创新，部分国产纺机产品在技术上逐渐接近国际水平，基本可以替代进口。但是国内纺织机械生产企业的自主研发能力普遍不强。

（4）2014年度纺机行业出口大幅增长，利润小幅下降

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2014年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数据显示，2014年，纺

机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47.10亿元，同比增长2.37%；实现利润总额为72.36亿元，同比减少6.92亿元；进出口总额增长4.42%，其中进口同比下降7.69%，出口同比增长24.64%。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4.57%，其中：新开工项目数量同比下降10.37%，纺织机械行业整体运行呈现微弱增长的态势。

2014年，纺机行业实现利润总额为72.36亿元，同比减少6.92亿元；亏损企业亏损额为6.90亿元，同比增长49.34%；亏损面为13.47%，其中：天津、河北、广东、上海、河南等省市亏损额的同比增幅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2014年，纺织机械出口31.48亿美元，同比增长24.64%。针织机械出口额为8.48亿美元，同比增长30.13%，占比26.93%，位居第一，其余依次为辅助装置及零配件、纺纱机械、印染后整理机械、织造机械、化纤机械、非织造布机械。除化纤机械出口为负增长外，其余均为正增长，织造机械出口同比增速位居首位，同比增长62.24%，其中织物宽度>30厘米的剑杆织机出口位居首位，出口额为1.62亿美元，同比增长48.84%。其中出口到印度的剑杆织机达到6983台，同比增长54.32%，占比达到45.24%。2014年，我国共向177个国家和地区出口纺织机械产品。2014年，我国纺织机械出口的主要国家和地区前五位总额为15.52亿美元，同比增长30.68%，占比为49.30%。出口排第一的印度总额为5.36亿美元，同比增长16.60%，占全部出口总额的17.02%。

（二）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前景

1、行业升级机遇，市场容量巨大

近年来我国的纺织行业发展迅速，目前国内纺织织造企业普遍面临设备更新周期，同时也是倒逼压力推动下的改造周期。剑杆高速织机是其技术改造的主要装备，随着技术水平的提高和产品出口的与日俱增，剑杆织机的需求量不断增长，我国纺织企业的改造和技术升级也有很大进展。我国国产的剑杆织机在近年来不断地发展，产品的成本大幅下降，技术性能也有了很大的提高，并且已初步形成了产业链。新旧设备比较，产能比1: 4，效益比1: 7。根据初步测算，全国市场大箭杆毛巾织机升级替换的市场容量约200亿元、绒布织机约120亿元、提花织机约60亿元。地毯织机市场需求未来5年约为100亿元。

2、进口替代机遇

与进口机型相比，国产织机性价比优势明显，可逐步实现进口替代。产品性能方面，以本公司研发生产的高速剑杆毛巾织机为例，其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具有电子送经、

电子选纬、自动寻纬、故障检测、液晶显示等功能，由电子送经、电子卷取机构设定程序自动控制，满足各种毛巾织物的需要。与国外进口产品相比，性能参数相似度90%以上，成本优势40%以上。比如，全球地毯织物主要生产国为土耳其，该国现有存量织机约1万台，主要采用范德威尔和圣豪两款机型。目前我国存量地毯织机约200台，每年进口量约50-80台，每年以50%速度递增，进口价格1千万元/台。国内产业集群地主要分布在天津武清、甘肃、新疆和西藏。按年100台，单价400万计算，市场需求4亿元。随国内消费升级及地毯需求量增加，该款产品未来5年需求量约2500台，约为100亿元市场容量。

（三）行业主管部门、自律性组织、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自律性组织

织造机械行业实行行业协会自律管理，目前归属于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下属的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织造机械分会，其中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在国家发改委的指导下对整个机械制造业进行行业管理；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及其下属的织造机械分会则在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的指导下对织造机械行业进行行业引导与自律管理。上述行业协会对行业的管理仅限于产业政策制定、行业发展规划等宏观管理，行业内企业的生产经营完全基于市场化方式的自主经营。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织造机械行业是我国实现纺织行业产业升级的发展重点，也是我国装备制造升级的重要领域，国家已制定多项扶持政策以鼓励其发展：

发布方	文件名称	与公司从事的业务相关内容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号）	纺织行业属于鼓励类行业，鼓励新型高技术纺织机械及关键零部件制造
国家发改委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2006-2010）	28项关键技术和10项重点新型纺机技术装备国产化的攻关与产业突破点大力开展纺织技术和装备创新，推进产业升级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2006）	发展新型纺织机械，重点对新型成套关键设备技术攻关和产业化，促进纺织行业技术升级
国家发改委、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纺织工业“十一五”发展纲要》（2006-2010）	大力推进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淘汰落后设备到“十一五”末，具有21世纪初国际先进水平的针织装备比重达到40%以上
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海关总署、	《关于落实国务院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2007）	新型纺织机械被国务院确定为16个重大技术装备关键领域之一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改委	《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2007）	改造升级传统纺织服装业。采用先进技术设备改造传统纺纱织造、织造、印染等行业，淘汰落后产能。鼓励发展高新技术纤维和生物质纤维，加快产业化进程。积极支持承接产业转移，加快发展服装和家用、产业用终端纺织品生产，加强品牌建设，提高产品附加值。
国务院	《促进轻纺工业健康发展的六项政策措施》（2008）	加大轻纺工业技术改造力度，推动产业升级安排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轻纺等重点行业开展专项技术改造
国务院办公厅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试验示范项目管理办法》（2008）	新型纺织成套关键设备被国务院确定为重大技术装备范围
科技部、浙江省政府	《工作会商制度协定书》（2008）	围绕纺织服装、精细化工和装备制造业的重大科技需求和关键技术问题，集聚、整合国家和地方科技资源，组织开展重大技术开发和产业化示范。提高国内装备制造业产品的国产化率，破解国际技术贸易壁垒，以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并形成若干优势产业集群，推进浙江优势制造业向现代制造业发展
国务院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	结合实施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以粗细联、细络联、高速织造设备，非织造成套设备、专用织造成套设备，高效、连续、短流程染整设备等为重点，推进纺织机械自主化
国务院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发[2009]10号）	加快技术研发及产业化步伐，推动棉纺、印染、化纤、针织等行业的技术改造，加快淘汰落后工艺和产能；加快产业用纺织品机械开发和产业化，提高纺织装备自主化水平；实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纺织机械技术的重大突破
工信部、科技部、财政部、国资委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09）》	将纺织机械列入 I 类产品，I 类产品是指“新开发的产品”，即“采用新技术原理、新设计构思，能够显著提高性能和质量的产品”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纺织工业“十二五”科技进步纲要》（2011-2015）	由于行业规模大，集中度低，企业间技术装备水平差异较大，大量中小企业的技术装备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较也仍有差距。行业科技进步的整体状况迫切需要在“十二五”时期得到进一步改善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纺织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指导性意见》	提高织造机械的质量水平和可靠性；研究、制订织造机械中各主要单机的可靠性评定技术规范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下行导致下游需求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下行，GDP增速趋缓，制造业产能过剩，公司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盈利能力及付款能力也受到一定影响。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持续趋缓、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经济景气沿着产业链条逐次传导，会使公司的产品需求受到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先进技术为支撑的科技型企业，产品市场竞争力的维持和性能的进一步提升均需依赖公司技术人员的进一步创新，若核心技术人员发生流失，则可能造成公司核心技术泄密，进而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3、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风险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产品的生命周期日趋缩短。企业若要持久地占领市场，必须不断适应市场潮流变化，推陈出新。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等各个环节周期较长，投资较大，充满风险。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蕴含着可使企业发展和盈利以及获取技术优势与市场优势的机会，同时也存在着失败的风险。若公司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失败，或者相关研发未能与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一致，或者研发成果不能转化和应用，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竞争优势

1、行业内主要企业

在中国的纺机业目前呈现三大战略集团的竞争，分别是：国有纺机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

（1）国有纺机企业。以中纺机集团和上海太平洋机电集团为代表的国有纺机企业集团是我国纺机业的“国家队”，他们的主要优势包括：较强的成套供应能力、技术成熟优势、良好的传统客户关系、比较健全的销售网络、良好的品牌与商誉、人才储备与政策倾斜。劣势主要体现在：产权结构不合理、“历史包袱”沉重、机制与体制僵化、内部组织磨擦、激励与约束机制不健全。

（2）民营企业。民营企业正在成为中国纺机业最活跃的一支力量。尽管从整体上讲，其综合竞争力还处于发展过程当中，尚无法对国有纺机集团构成全面和强大的冲击力，但是由于其在产权明晰化、决策高效与迅捷性、市场适应性、机制灵活性、高起点

低成本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使得其在持续发展的动力上较国有纺机企业而言处于比较有利地位。当然，目前民营纺机企业在传统客户关系、销售网络体系、人才与技术实力、产品线宽度和成套设备供应、商业信誉与品牌形象等方面还存在不足。良好商业信誉和品牌形象是一种历史积淀和独特优势，是构成其核心竞争力的一个组成部分，这对于历史普遍较短的民营企业而言无疑是一种劣势。

(3) 外资企业。对于已经或即将在中国内地直接投资(大多采取合资或独资形式)的国外纺机企业而言，中国纺机市场是极具吸引力的，这一方面是因为中国市场是庞大而富有潜力的，另一方面它们清楚地看到，它们在技术先进性、生产效率、管理规范性、全球化战略、政策优惠以及品牌与商誉等方面，比中国国内纺机企业更具优势，当然，它们还必须解决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如在成熟的中低档产品上成本较高、对市场熟悉程度、与政府和金融机构关系等。

目前行业内的主要企业有：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纺机)成立于1995年，其前身是有着50余年历史的原国营经纬纺织机械厂，是国内最大的棉纺织成套设备供应商，主要生产喷气织机，型号主要有ZA226e/G1768、ZA216e/ZA218e及GA756/G1756型，其次生产JWG1728型剑杆织机。

山东日发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主要生产、研发喷气织机、剑杆织机等无梭织机，致力于批量生产具有国际水准的各类无梭织机，主要产品为日发牌GA731-II、CR-M-2000，HST50系列挠性剑杆织机及RFJA10系列喷气织机。

多尼尔机械(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尼尔公司)，是德国林道尔·多尼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德国林道尔·多尼尔有限公司成立于1950年，早期生产有梭织机，1967年推出无梭织机。多尼尔公司以刚性剑杆织机闻名，1989年推出喷气织机。目前剑杆与喷气织机系列产品占据其70%的销售业绩。

比利时必佳乐公司(以下简称必佳乐公司)是当今世界最具影响力的织机厂商之一。必佳乐(苏州)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是比利时必佳乐公司于1994年在中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具备年产2500台的能力。主要产品有：GTM-AS，GTX-plus型剑杆织机，OMNI-jet型喷气织机及相关纺机配件。

法国史陶比尔有限公司，是一家在纺织机械，工业快速接头和工业机器人三大领域保持领先地位的世界知名企业，从1892起，史陶比尔就是世界高速纺织机械的领先制造者。其产品系列有多臂机、凸轮开口装置、电子提花机、通丝、织造准备系统、自

动化装置以及地毯织机。

2、竞争格局

（1）提花割绒地毯织机领域

提花割绒和提花地毯类织物属于同一大类织物，表面毛绒簇立，厚实而富有弹性，色彩丰富，具有良好的防潮、保暖作用，是家居、宾馆中使用较多的一类织物。

提花割绒最早起源于中国，当时的工艺简单落后，完全手工织造和手工割绒。在该工艺流传到欧洲之后，通过一系列工艺和设备改进，由于生产工艺复杂，产量低，一直是欧洲王室的专属品。随着欧洲自动化割绒生产装备的诞生，产量有所增加。但由于生产设备极其昂贵，面料价格仍然居高不下，只被应用在高端产品上，如五星级酒店使用的沙发，高档汽车的内饰等。

生产提花割绒和提花地毯类织物主要针织设备和织造设备，其中，由于制造效率高，产品质量较好，目前工业生产中主要使用织造设备。

经过长期的企业竞争和兼并，目前能够提供织造的装备中，只有法国史陶比尔（Stäubli）和比利时范德韦尔（Van De Wiele）两大集团能够提供织造提花割绒、地毯的装备，也是目前国际上提花割绒、地毯织造装备的代表。

一套史陶比尔的装备由两部分组成：史陶比尔电子提花机和圣豪（Schönherr）织机，这两项装备分别由史陶比尔的两个全资子公司提供。在电子提花机方面，史陶比尔电子提花机使用电磁阀组合的方式来实现双开口；在织机方面，全资子公司圣豪生产的多梭口织机，目前最新款的织机是 ALPHA 400 系列织机，这一系列有五款织机，既可以织造单层割绒、地毯织物，也可以织造双层割绒、地毯织物，同时也可以织造圈绒类地毯（但需要调整相应的工艺装备）。这五款织机的差别主要在于配套的电子提花机（使用多臂机还是提花机）以及门幅等方面。此外，史陶比尔还提供相应的地毯织物开发的软件系统。

范德韦尔的装备由博纳斯（Bonas，范德韦尔的全资子公司）电子提花机（由 Bonas 提供）和范德韦尔地毯织机组成。电子提花机方面，博纳斯电子提花机使用与史陶比尔类似的电磁阀组合技术，实现双开口或三开口，但由于电磁阀的不同，实际的组合方式也有差异。织机方面，范德韦尔产品线更为齐全和有针对性，提供了 12 个系列的提花割绒、地毯类织机，从单剑杆到三剑杆，可以织造所有的单层和双层威尔顿地毯。另一方面，博纳斯电子提花机目前还保持着单台最高针数的世界纪录，与地毯织机相配套，可以织造更大的花型。由于目前国内尚没有提花割绒、地毯的成套装备，因此将本公司

产品直接与进口装备进行比较，如下表所示：

项目	史陶比尔或范德韦尔	创兴智能
装备实现方式	剑杆织机+电子提花机	剑杆织机+电子提花机
剑杆数量	最大 3	最大 3
可织造织物	提花花割绒类地毯：双层威尔顿地毯（单双纬超起绒）； 圈绒类地毯； 提花割绒	提花花割绒类地毯：双层威尔顿地毯（单双纬超起绒）； 圈绒类地毯； 提花割绒
最大颜色数	8 色	8 色
最大门幅	4.2 米	4.2 米
控制系统	全数字化控制系统	基于数字驱动的织机控制系统
切割方式	机上切割	机上切割
解决方案	不同类型织物需要采用不同型号的装备	不同类型织物允许采用同种型号的装备全套解决
价格	>1000 万	<350 万

从上表可以看出，对于实现织造的关键技术三家企业都类似，特别在控制系统方面，由于本公司产品研发时间晚，更有利于一些新技术的应用，因而可以有更高的起点。因此，从整体来看，本公司产品已经接近进口产品的技术水平，功能相同，但是价格仅有进口产品的三分之一，在如今激烈竞争的纺织装备领域内，无疑比进口产品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

（2）数控土工布织机领域

土工布适用于水库大坝、园林、公铁路等工程建筑织类等织物，目前生产数控土工布织机厂家主要有圣豪（史陶比尔全资子公司）、范德威尔、石家庄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纺机械）及本公司，基本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圣豪或范德韦尔	石纺机械	创兴智能
最高车速	200 转/分	35 转/分	200 转/分
其他技术水平	较高	较低	较高
主机机型	90 年代	90 年代	2000 年以后
价格	150 万左右	/	65 万

（3）数控毛巾织机领域

项目	创兴智能	日系产品	欧系产品
销售模式	整体解决方案	一般销售主机（织机）	一般销售主机（织机）
机型类别	剑杆织机	喷气毛织机	剑杆织机
织物适应性 (其中：织机宽幅)	宽、厚、重类	轻、薄类	厚重类
	1.9-6.5 米	1.9-3.4 米	1.9-4.5 米
稳定性	1 色到 8 色稳定	织机超过 4 色稳定性就差	1 色到 8 色稳定
能耗	6.5 千瓦	10 千瓦	6.5 千瓦
销售价格	40 万	80 万	70 万

售后响应时间	24 小时内	2 周	2 周
--------	--------	-----	-----

公司数控毛巾织机性价比较高，售后服务快速响应，目前数控毛巾织机是公司的主打产品。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区位市场优势

中国纺织下游企业均为块状经济的特点，需要提供专用织造设备，助推其产业升级。如“世界毛巾看中国，中国毛巾看高阳”；杭州创兴毛巾织机在高阳属于龙头品牌，将用创新的商业模式引领高阳周边地区（毛圈类企业 3000 余家，毛巾织机 60000 余台）的产业升级。公司以块状经济为切入点，包括浙江余杭运河镇国内绒布机产业集群地，余杭许村、长兴县提花布产业集群地，山东德州土工布产业集群地、天津武进地毯产业集群地等块状经济市场。

（2）公司产品剑杆织机更符合环保要求

目前，国内喷水织机较多，而喷水织机易导致水体污染，地方政府为防止水体污染，开展喷水织机专项整治。此举有利于剑杆织机替代喷水织机，而杭州创兴织造的产品全部为剑杆织机。以浙江省长兴县为例，截止2015年3月，长兴县共有喷水织机9.37万台，分布于16个乡镇（街道、园区），其中夹浦镇46158台，约占50%，虹桥镇有10372台，李家巷镇有8230台、洪桥镇有9110台，近几年喷水织机污染成为群众环境信访的重点领域。长兴县为此专门出台了《长兴县喷水织机整治三年专项行动方案》，对喷水织机的整治目标为“只减不增、搬迁集聚、纳管回用”，生产废水实现全部纳管处理，中水回用率达到90%。

（3）商业模式优势

行业内独家采用主机系统、电子提花机系统和装造系统“集成式销售，一站式服务”的供应商。“成套设备买方信贷”模式，解决了下游织造企业设备升级换代资金压力的难题，加速设备更新和产业升级。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缺乏规模效应

公司作为民营企业，自身规模较小，成立时间较短，主要依靠经营积累和银行贷款解决融资问题，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虽已具备了产品和技术实力，有较好的发展前景，但较为单一的融资渠道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对公司进一步扩大规模和长远发展产生了不利影响。

（2）零部件供应商质量控制

公司零部件采购过程中，无法完全保证供应商提供产品质量，导致极小部分公司整机产品的可靠性与外国进口产品、国内同类型产品相比存在差距，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品牌。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公司出资转让、增资、整体改制等事项均履行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期间，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也存有一定瑕疵。例如由于档案保管不善，公司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有缺失的现象；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总经理对关联交易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有限公司监事未形成书面工作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由 2 名自然人股东、1 名法人股东、6 名非法人企业股东组成，其中，勋爵投资为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员工持股平台，股东梁大藏与勋爵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梁井辉系母子关系；楼杭持有勋爵投资 7.27% 的出资份额，除此以外，本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梁景波、楼杭、陈长泉、朱静、王储，其中梁景波为董事长；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为沈炜、俞月英、刘双军，其中刘双军为职工监事，沈炜担任监事会主席。

公司建立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设立研发部、生产部、销售部、后勤保障部、售后服务部等一级职能部门，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较科学地划分各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的机制。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 2 次临时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议及 2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决议、记录齐备。在历次“三会”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

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

-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 （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 （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 （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 （五）企业文化建设；
- （六）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 （七）投资者关注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因工作关系了解到公司对外投资活动信息的人员，在该等信息尚未对外公开披露之前，负有保密义务。对于擅自公开公司对外投资活动信息的人员或其他获悉信息的人员，公司董事会将视情节轻重以及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和影响，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并进行处罚。”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未公开对外投资信息的对外公布，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非经董事会书面授权，不得对外发布任何公司未公开的投资信息。”

公司另外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上述情况作更详细的规定。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七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是：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主动申请回避；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

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无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交易事项形成决议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但若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关联股东未主动申请回避的，其他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有权请求关联股东回避；如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提出回避请求时，被请求回避的股东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范围的，应由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根据情况与现场董事、监事及相关股东等会商讨论并作出回避与否的决定。

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九条、《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三条也对关联股东回避做了相应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一条、《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二条也对关联董事回避做了相应规定。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度《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公司不存在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而未回避的情况；“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总体来说，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3 次临时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法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公司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控织造机械的生产、研发和销售，是一家致力于提升我国织造机械技术水平、推动织造工艺发展进步、实现织造业产业升级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高速剑杆毛巾织机、商标织机、割绒织机、双层剑杆地毯织机四大类 20 余种产品。其中，毛巾织机主要用于毛巾生产；双层剑杆割绒织机、双层剑杆地毯织机用于家纺面料的生产。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

在业务上与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不存在资产被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设立研发部、生产部、销售部、后勤保障部、售后服务部等一级职能部门，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较科学地划分各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的机制，各职能部门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转。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综上，公司财务独立。

六、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控织造机械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主要产品高速剑杆毛巾织机、商标织机、割绒织机、双层剑杆地毯织机四大类 20 余种产品。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数控织造装备（经向环保部门申报审批后方可经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数控织造设备的自动化控制技术，智能织造设备；批

发、零售：数控织造设备及零部件；服务：数控织造设备的租赁，数控织造设备的上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大藏除直接持有本公司 52.70% 股份以外，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为其女梁景欣持股 100% 的公司，雄县冀锦工艺品织造有限公司为梁井辉及其配偶李彦仿合计持股 100% 的公司，河北贤晶机械配件制造有限公司、雄县昝岗创博机械维修部、雄县昝岗镇芭伦龙技术咨询服务部、雄县昝岗巴比龙精密机械厂为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出资设立并控制的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莱纳多机械，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女梁景欣持股 100% 的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注册号为 130638000015805，法定代表人为梁景欣，住所为雄县昝岗镇梁神堂村，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营业期限至 2017 年 3 月 25 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纺织机械、配件、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经专项许可或审批的未经许可或审批不得经营）”。

莱纳多机械主要生产、加工主梁、辅梁、墙板等织机组成部件，同时具备组装织机整机的能力。莱纳多机械“生产、销售纺织机械”的经营范围与本公司的存在重合，但除了对本公司销售织机主机外，并不对外销售织机主机或织机整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以及降低关联交易比例，莱纳多机械股东会决定申请办理注销公司登记，并已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办理公司注销公告，预计将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完成注销手续。

2、雄县冀锦工艺品织造有限公司

冀锦工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梁井辉及其配偶李彦仿控制的企业，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注册号为 130638000020840，法定代表人为李彦仿，住所为雄县梁神堂村，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营业期限至 2018 年 6 月 26 日，经营范围为“加工销售：工艺品、装饰布、毛巾、纺织品织造；纱线销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冀锦工艺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梁井辉	50.00	50.00
李彦仿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冀锦工艺公司主要从事工艺品、装饰布加工与销售业务，与股份公司经营业务并不相同，且与股份公司的经营范围并不重合，因此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3、河北贤晶机械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贤晶机械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持股 100%的公司，公司前身为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河北创兴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30 日，住所为雄县昝岗镇梁神堂村，经营范围为“制造纺织机械、商标机械、加工、销售丝织商标、纺织配件、装饰布料、服装辅料及上述经营范围的进出口业务。”2012 年 8 月 7 日，创兴有限成立后，河北创兴不再经营相关业务，2015 年 7 月 27 日，河北创兴变更企业名称为“河北贤晶机械配件制造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14 日，贤晶机械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吸尘器、净化器及配件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后拟从事吸尘器、净化器及配件生产与销售。

河北创兴虽然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本公司部分重合，但河北创兴开展相关业务的时间为 2012 年 6 月之前，创兴有限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7 日，因此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变更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的贤晶机械与股份公司亦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4、雄县昝岗创博机械维修部

雄县昝岗创博机械维修部，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13 年 9 月 25 日在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130638600108799，经营场所为雄县昝岗镇梁神堂村，经营范围为“机械安装、调试、维修服务、技术服务”，公司主要从事织造设备的调试与维修。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提升创兴智能售后服务水平，该个体工商户已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注销。

5、雄县昝岗镇芭伦龙技术咨询服务部

雄县昝岗镇芭伦龙技术咨询服务部，系实际控制人之子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14 年 9 月 17 日在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130638690017476，经营场所为河北省保定市雄县昝岗镇梁神堂村，经营范围为“机械安装、调试、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提升创兴智能售后服务水平，该个体工商户已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注销。

6、雄县昝岗巴比龙精密机械厂

雄县昝岗巴比龙精密机械厂，系实际控制人之子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13年1月30日在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130638600095977，经营场所为河北省保定市雄县昝岗镇梁神堂村，经营范围为“精密机械、设备安装、调试、精密机械、零部件、销售”。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提升创兴智能售后服务水平，该个体工商户已于2015年7月29日注销。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内容以外，实际控制人梁大藏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梁大藏、主要股东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除2013年12月22日公司向梁景波拆出100万元，2013年12月27日公司向梁井辉拆出400万元外，其余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拆入

资金，用于公司资金临时周转，上述资金往来由于拆借时间较短，均未约定利息。若按同期银行借款利率测算，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66,750.00元、173,880.00元及112,770.00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41%、5.26%及4.88%。对于梁景波、梁井辉从公司拆出的款项已分别于2014年6月25日、2014年6月26日归还。

报告期末，梁景波所欠公司款项35,592.12元，系出差所领取的备用金，该款项已于2015年8月17日通过报销予以冲减。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买方信贷”销售模式，为客户的银行贷款提供保证金担保，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余额、客户贷款总额、贷款余额、到期日期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总额	担保余额	贷款额度	客户贷款余额	到期日期
保定旭腾纺织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9.00	3.10	79.00	3.10	2015/12/20
江苏梦妃丝织造有限公司	保证金	62.40	2.60	62.40	2.60	2015/12/20
高阳县奥翔纺织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4.00	3.30	44.00	3.30	2016/1/20
高阳县杰浩织物厂	保证金	5.60	-	28.00	-	2015/10/15
河北中硕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1	4.11	60.00	24.66	2016/8/21
安新县青青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1	2.71	35.00	14.35	2016/8/21
合计		197.82	15.82	308.40	48.01	

注：高阳县杰浩织物厂、河北中硕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及安新县青青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三家客户被担保总额与贷款额度不一致，主要系2014年4月之后，公司采用“买方信贷”模式第二种方式开展业务，该业务主要与浦发银行杭州保俶支行开展合作。2014年8月，公司与中国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初次开展该业务模式，对于首批客户的贷款，除由担保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外，另需要公司提供5%-20%的保证金担保，截至2015年11月30日，首批客户还剩高阳县杰浩织物厂、河北中硕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及安新县青青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3家。

公司为前述客户贷款提供担保事宜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创兴有限当时未能制定完善的对外担保制度，公司章程亦未对此有相应规定，在为客户提供前述保证金担保时，未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创兴有限已于2015年7月31日完成整体变更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对外担保内部决策程序，公司还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至本回复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若公司后续发生为客户提供保证金担保或其他担保情形，将按股份公司章程及《对

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执行决策程序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未结清贷款有 5 户，合计贷款余额为 48.01 万元，担保余额 15.82 万元，最后一笔贷款到期日期为 2016 年 8 月 21 日。部分客户贷款金额已结清，而企业信用报告显示尚有担保金额，主要系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征信报告担保信息略有滞后所致。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梁景波	董事长	/	/
楼杭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187.14 间接持股：22.90	8.08
陈长泉	董事	/	/
朱静	董事	/	/
王储	董事	间接持股：35.15	1.35
沈炜	监事会主席	间接持股：42.00	1.62
俞月英	监事	间接持股：28.34	1.09
刘双军	职工监事	间接持股：2.00	0.08
何煜霞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间接持股：82.00	3.16
梁大藏	董事长的母亲	直接持股：1,369.45	/
梁井辉	董事长的弟弟	间接持股：58.11	/
合计		1827.09	70.32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

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做出《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职务
梁景波	董事长	雄县冀锦工艺品织造有限公司	监事
陈长泉	董事	杭州广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浙江省创业风险投资行业协会	副会长
		浙江鑫宙竹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广鑫竹基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钻荷蝶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臻善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王储	董事	杭州储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情况
楼杭	董事、总经理	鹰潭市坤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	持有 60% 的出资份额
何煜霞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鹰潭市坤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	持有 30% 的出资份额
陈长泉	董事	德清时利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出资比例 10%
王储	董事	杭州储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该公司 50% 的股权
沈炜	监事会主席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权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沈学政，公司住所为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6 号大街 452 号 3 幢 511 号房，经营范围为“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控制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弱电工程；批发零售：自动化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设备；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公司股东结构为：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沈炜	35.00	70.00
沈学政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自动化控制产品的技术开发、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鹰潭市坤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出资额 300 万元，执行合伙人楼杭，主要从事投资管理、咨询服务，其出资人情况如下：

出资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楼杭	180.00	60.00
沈学政	90.00	30.00
合计	3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无实际经营，鹰潭市坤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的出资人楼杭、何煜霞及周啸天承诺：不会从事与创兴智能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冲突的投资业务。

杭州储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24 日，注册资本 4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储，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商品中介）；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财务咨询；法律咨询（法律法规需前置审批的除外）”

公司股东结构为：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王储	20.00	50.00
沈琴玉	10.00	25.00
丁晓勇	10.00	25.00
合计	4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杭州储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尚未从事与创兴智能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冲突的投资业务。

德清时利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出资额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外)，投资管理”。其出资人情况如下：

出资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子川	900.00	90.00
陈长泉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德清时利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从事与创兴智能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冲突的投资业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设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 2015 年 7 月，近两年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日期		董事会成员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2014.7	变动前	梁景波(董事长)、楼杭(副董事长)、陈长泉、	俞月英	梁景波(总经理)
	变动后	梁景波(董事长)、楼杭、陈长泉、	俞月英	楼杭(总经理)
变动原因	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不再设副董事长一职			
变动日期		董事会成员	监事会成员/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2015.7	变动前	梁景波(董事长)、楼杭、陈长泉、	俞月英	楼杭(总经理)
	变动后	梁景波(董事长)、楼杭、陈长泉、李洪杰、朱静	沈炜、俞月英、李双军	楼杭(总经理)
变动原因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日期	董事会成员	监事会成员/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2015.8	变动前	梁景波（董事长）、楼杭、陈长泉、李洪杰、朱静	沈炜、俞月英、李双军	楼杭（总经理）
	变动后	梁景波（董事长）、楼杭、陈长泉、王储、朱静	沈炜、俞月英、李双军	楼杭（总经理）
	变动原因	李洪杰因身体健康原因，不再适合担任董事一职，履行相关义务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三会”制度，形成以梁景波为董事长、楼杭为总经理的公司董事会和日常经营管理班子。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法人治理结构，且均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42,277.29	20,599,610.79	19,852,260.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34,217,677.31	26,060,561.58	11,294,686.39
预付款项	616,317.99	344,940.92	3,441,977.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78,249.16	2,727,715.58	6,567,923.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08,545.61	10,547,139.70	13,938,379.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162.03	143,871.37	199,884.70
流动资产合计	52,226,229.39	60,423,839.94	55,495,111.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29,859.84	3,506,079.55	1,149,148.5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1,402.92	340,663.01	175,44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1,262.76	3,846,742.56	1,324,591.75
资产总计	55,977,492.15	64,270,582.50	56,819,703.3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00,000.00	13,900,000.00	11,9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64,005.48	8,731,134.91	7,961,222.83
应付账款	12,614,181.07	12,218,814.09	7,994,851.58
预收款项	181,150.00	7,169,140.53	7,546,717.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6,570.00	142,340.15	174,046.73
应交税费	-2,288,735.66	-4,225,335.93	-3,282,783.21
应付利息	103,600.00	29,750.16	21,609.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164,118.79	2,021,595.96	1,091,972.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344,889.68	39,987,439.87	33,427,637.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24,994.39	85,224.2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994.39	85,224.23	
负债合计	29,469,884.07	40,072,664.10	33,427,637.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000,000.00	21,000,000.00	11,2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9,78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2,291.84	632,291.84	301,706.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75,316.24	2,565,626.56	2,090,359.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07,608.08	24,197,918.40	23,392,06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977,492.15	64,270,582.50	56,819,703.39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885,081.43	42,612,114.65	36,580,291.00
减：营业成本	13,336,480.38	27,869,443.52	24,446,233.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822.90	259,880.03	384,721.21
销售费用	1,095,706.09	5,116,283.87	3,662,361.39
管理费用	2,045,798.96	5,758,156.51	5,593,263.65
财务费用	500,796.01	852,948.88	684,227.29
资产减值损失	538,266.10	1,101,465.18	824,965.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0,210.99	1,653,936.66	984,518.32
加：营业外收入	556,678.22	2,146,052.01	1,596,462.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6,276.11	39,788.86	59,945.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0,613.10	3,760,199.81	2,521,035.20
减：所得税费用	440,923.42	454,347.25	565,979.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9,689.68	3,305,852.56	1,955,055.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09,689.68	3,305,852.56	1,955,055.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22,242.29	33,445,729.33	37,516,23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9,184.62	1,953,183.33	1,576,445.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26,492.36	34,370,214.98	22,347,54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37,919.27	69,769,127.64	61,440,227.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09,545.83	23,059,041.12	26,521,080.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3,201.97	2,954,794.79	2,128,194.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5,897.21	5,580,752.27	4,793,343.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7,670.65	36,986,958.14	47,508,36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76,315.66	68,581,546.32	80,950,98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1,603.61	1,187,581.32	-19,510,760.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658.11	42,640.18	3,835,74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58.11	42,640.18	3,835,74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58.11	-42,640.18	-3,835,74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18,4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0,000.00	18,400,000.00	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16,420,000.00	8,0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0,207.25	3,693,367.61	1,338,301.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90,207.25	20,113,367.61	9,418,30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0,207.25	-1,713,367.61	21,581,698.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41.73	23.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8,261.75	-559,984.74	-1,764,78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2,176.46	1,932,161.20	3,696,94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914.71	1,372,176.46	1,932,161.20

2015 年 1-5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00,000.00					632,291.84		2,565,626.56	24,197,918.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00,000.00					632,291.84		2,565,626.56	24,197,91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09,689.68	2,309,689.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09,689.68	2,309,689.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0					632,291.84		4,875,316.24	26,507,608.08

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20,000.00	9,780,000.00				301,706.58		2,090,359.26	23,392,06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20,000.00	9,780,000.00				301,706.58		2,090,359.26	23,392,065.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80,000.00	-9,780,000.00				330,585.26		475,267.30	805,85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05,852.56	3,305,852.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0,585.26		-2,830,585.26	-2,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0,585.26		-330,585.2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00,000.00	-2,5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780,000.00	-9,7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780,000.00	-9,7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0					632,291.84		2,565,626.56	24,197,918.40

201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06,200.99		955,808.94	6,062,00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06,200.99		955,808.94	6,062,009.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20,000.00	9,780,000.00				195,505.59		1,134,550.32	17,330,05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5,055.91	1,955,05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20,000.00	9,780,000.00							1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20,000.00	9,780,000.00							1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5,505.59		-820,505.59	-62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5,505.59		-195,505.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5,000.00	-625,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0,000.00	9,780,000.00				301,706.58		2,090,359.26	23,392,065.8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其中包括采用了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编制本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创云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创云设备	新设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织造设备配件、附件生产、销售	2015.8.27	300 万元	100%

三、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159 号）。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

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4）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6、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股东、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含 2 年)	10	10
2-3 年 (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等。

(2) 取得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①、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C：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

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

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自生产经营之日起5年内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结转当期损益。

13、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对于国外销售设备，以取得出口报关单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对于国内销售设备，若销售合同未约定安装调试，则公司在收到首付款发货，取得客户的签收单，并收到银行发放的买方信贷货款时确认收入。

若销售合同公司负有约定安装调试义务，则公司在收到首付款发货，交接完毕取得客户验收单，并收到银行发放的买方信贷货款时确认收入。

对于销售其他产品及配件等产品时，公司在取得产品交接单时确认收入。

14、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③、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该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988.51	4,261.21	3,658.03
主营业务毛利率	34.28%	34.77%	33.18%
销售净利率	10.52%	8.25%	5.64%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3.18%、34.77%及34.28%，毛利率相对较高，主要系公司在国内织造机械行业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和持续技术创新能力，专业研发、生产和销售高速剑杆提花毛巾织机、双层剑杆割绒机织、双层剑杆提花地毯织机，均属于国家科技攻关和装备制造业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项目。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毛利率相对较为稳定，主要系公司产品价格波动不大。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公司销售净利率分别为5.64%、8.25%及10.52%，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而销售净利率逐步提高，主要系公司费用管理不断加强所致。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负债率(%)	52.65	62.13	61.53
流动比率(倍)	1.78	1.52	1.59
速动比率(倍)	1.67	1.25	1.17

2013、2014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1.53%、62.13%，水平相对较高，主要系公司负债中银行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占比较大，2015年5月末，资产负债率下降至52.65%，主要系银行借款余额、预收款项的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59、1.52及1.78，速动比率均大于，短期偿债指标均处于安全水平。公司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97.61%、94.06%及93.33%，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占比小，同时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良好，因此，公司不存在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整体上看，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偿债风险较小。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7	2.11	3.90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9	3.48	2.99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为3.90次、2.11次及1.47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为拓展市场需求，适度放宽信用政策导致的应收账款余额的逐步增加。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为2.99次、3.48次及4.69次，存货周转率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生产方式由原来的库存生产逐步转型为以销定产，库存商品等存货库存较少所致。

类似行业相关数据如下：

财务指标	丝普兰(430526)			慈星股份(300307)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13	1.11	2.60	1.23	3.27	10.80
存货周转率(次/年)	0.18	2.18	3.21	0.43	0.73	10.80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偏上，整体上看，公司资产周转较快，营运能力表现相对较好。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1,603.61	1,187,581.32	-19,510,76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58.11	-42,640.18	-3,835,74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0,207.25	-1,713,367.61	21,581,698.92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5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51.08万元、118.76万元及646.16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持续向好，201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成立之初，购买商品、支付各项税费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多。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3.57 万元、-4.26 万元及-5.97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全部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其中 2013 年度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流量较多，主要系购买机器设备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158.17 万元、-171.34 万元及-739.02 万元，2013 年度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较多，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支付的现金较多，主要系偿还债务、分配股利所致。

整体上看，公司现金流量状况持续向好，能够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偿债压力相对较小。

(二)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511,321.24	93.09%	42,310,783.45	99.29%	36,490,535.68	99.75%
其他业务收入	1,373,760.19	6.91%	301,331.20	0.71%	89,755.32	0.25%
合计	19,885,081.43	100.00%	42,612,114.65	100.00%	36,580,291.00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0% 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销售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收入占比	金额	收入占比	金额	收入占比
地毯织机	-	-	5,897,435.89	13.94%	2,008,547.01	5.50%
毛巾织机	12,325,769.26	66.59%	26,181,196.65	61.88%	23,324,165.89	63.92%
商标织机	471,794.87	2.55%	3,758,119.65	8.88%	2,294,017.09	6.29%
割绒织机	-	-	-	-	5,743,589.72	15.74%
土工布织机		-	-	-	2,606,837.60	7.14%
织布机	5,713,757.11	30.87%	6,274,031.26	14.83%	513,378.37	1.41%
织带机		-	200,000.00	0.47%	-	-
合计	18,511,321.24	100.00%	42,310,783.45	100.00%	36,490,535.68	100.00%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毛巾机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重分别为 63.92%、61.88% 及 66.59%，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由于国内市场容量较大，目前公司产品主要以内销为主，外销部分主要为产品出口至印度、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收入占比	金额	收入占比	金额	收入占比
国内	18,174,457.24	98.18%	41,297,435.95	97.60%	34,229,220.08	93.80%
国外	336,864.00	1.82%	1,013,347.50	2.40%	2,261,315.60	6.20%
合计	18,511,321.24	100.00%	42,310,783.45	100.00%	36,490,535.68	100.00%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649.05 万元、4,231.08 万元及 1,851.13 万元，2014 年比 2013 年增加 582.02 万元，增长 15.95%，2015 年 1-5 月比上年同期增加 700.11 万元，增长 60.8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稳步较快增长，主要系：(1) 环境保护的标准提升促使使用喷水式、喷气式等传统织机的纺织企业对纺织机械设备的更新换代；(2) 较传统的小剑杆织机相比，公司的大剑杆织机自动化程度高、操作便捷、节约劳动力，可有效降低废料、残次品等综合成本，提高下游加工企业的生产效率、织物的品质和附加值，实现纺织企业的智能化生产和复杂花型的规模化生产，从而有效的提高毛巾生产企业、家纺面料生产企业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潜在的市场需求不断被激发出来。

4、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18%、34.77% 及 34.28%，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地毯织机	/	42.55%	32.87%
毛巾织机	32.42%	32.88%	30.47%
商标织机	35.12%	37.93%	35.40%
割绒织机	/	/	33.51%
土工布织机	/	/	53.88%
织布机	38.22%	33.77%	38.47%
织带机	/	25.11%	/

综合毛利率	34.28%	34.77%	33.18%
-------	--------	--------	--------

作为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巾织机,毛巾机毛利率波动较小,主要系其生产成本、产品售价相对较为稳定;地毯织机、土工布织机由于其单台产品价值较高,每一客户采购的数量有限,因此,毛利率波动较大;2014年度织布机销售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为扩大市场占有率,引导纺织企业需求,适当降低产品售价所致。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变动及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销售费用	1,095,706.09	5,116,283.87	3,662,361.39
管理费用	2,045,798.96	5,758,156.51	5,593,263.65
财务费用	500,796.01	852,948.88	684,227.29
营业收入	19,885,081.43	42,612,114.65	36,580,291.00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5.51%	12.01%	10.01%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0.29%	13.51%	15.29%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2.52%	2.00%	1.8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之比	18.32%	27.52%	27.17%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993.99万元、1,172.74万元及364.23万元,占当期收入之比分别为27.17%、27.52%及18.32%,2015年1-5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较多,主要系一方面随着公司生产经营的扩大,规模经济逐步体现,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对产品质量、费用的管控,售后服务费、运输费等销售费用大幅下降。

2、销售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售后服务费	230,044.20	1,463,490.27	1,888,156.06
市场拓展费	513,834.43	1,039,221.64	258,367.31
职工薪酬	60,885.68	636,843.89	427,097.50
运输费	53,502.53	358,517.46	271,097.72
差旅费	43,105.18	179,485.74	184,119.50
汽车费用	31,564.46	143,631.30	100,237.54
展会费		702,205.88	375.00
质量赔款	39,770.16	85,224.23	153,494.02
招待费	37,803.90	82,094.66	40,215.24

办公费	42,917.96	29,215.80	63,365.10
通讯费	3,149.54	39,934.89	18,192.07
邮递费	88.00	16,277.03	5,357.41
物业费	19,333.34	47,666.71	18,666.64
水电费	554.00	8,130.92	3,449.06
折旧费	17,738.05	42,066.04	29,716.91
会务费		37,104.95	
低值易耗品费			1,370.00
广告宣传费		12,491.63	28,805.82
海运费			32,087.25
出口包干费			4,906.76
其他	1,414.66	192,680.83	133,284.48
合 计	1,095,706.09	5,116,283.87	3,662,361.39

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售后服务费、市场拓展费及运输费等构成，2014年度销售费用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为加大品牌宣传导致的展会费大幅增加，随着业务的发展，市场拓展费、招待费、差旅费及运输费的相应增加所致。

3、管理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612,271.98	1,075,185.13	1,140,777.38
折旧费	82,603.56	194,185.10	102,428.03
办公费	62,263.82	121,985.81	71,899.78
差旅费	69,684.94	217,327.44	160,733.70
招待费	114,428.26	311,375.60	179,408.09
通讯费	22,302.01	29,013.77	50,152.98
运输费	22,833.82	109,099.82	130,244.03
装修费			67,827.16
汽车费用	137,809.64	403,261.38	290,842.37
会务费	3,093.34	51,633.34	5,600.00
邮递费	10,830.18	55,631.29	24,213.69
水电物业费	44,088.53	38,601.99	50,361.08
中介机构费	92,399.77	130,203.91	20,324.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1,313.00	1,320.37
保险费	5,000.00	76,484.24	27,272.67
修理费	450.00		144.00
日用品	57,546.68	100,147.71	44,056.20
研发费用	644,800.43	2,744,466.40	3,046,457.89
税费	2,603.99	27,505.69	30,422.37
其他	60,788.01	70,734.89	148,777.63
合计	2,045,798.96	5,758,156.51	5,593,263.65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研发费用、招待费及汽车费用等费用构成，2013

年度上述费用之和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 83.27%、78.75% 及 73.78%，呈逐步下降趋势，主要系研发费用占管理费用比重的下降。

4、财务费用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677,400.23	920,465.17	632,555.98
减：利息收入	261,934.55	344,171.24	95,440.85
汇兑损益	-1,326.53	-4,388.01	1,892.14
银行手续费	4,050.19	22,174.96	14,103.34
担保费	82,606.67	258,868.00	131,116.68
合 计	500,796.01	852,948.88	684,227.29

财务费用主要为公司利息支出及担保费支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快速扩张，仅仅依靠公司自有资金不足以支撑业务发展，公司通过银行融资维持一定程度的负债经营，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1.87%、2.00% 及 2.52%，基本保持稳定。

（四）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0.00	499,2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602.56	12,447.04	9,124.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合 计	-61,102.56	511,647.04	9,124.02
所得税影响额	10,000.97	76,747.06	4,352.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1,103.53	434,899.98	4,771.47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0.24%、13.16% 及 -3.08%，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主要系收到科技创新先进企业表彰奖励、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等政府补助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贴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489,184.52	1,605,254.20	1,576,445.47
2013 年度科技创新先进企业（单位）表彰奖励	-	300,600.00	-
2014 年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	-	150,000.00	-
2013 年度科技创新先进企业（第二批）表彰奖励	-	48,600.00	-
地方水利基金返还	-	23,023.08	-
专利专项资金补助	9,500.00	-	-
合 计	498,684.52	2,127,477.28	1,576,445.47

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大，主要系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公司销售每台设备都附带产品操作软件，随着销量的增加，营业外收入亦会跟随增长，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具有持续性。

(六) 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关于浙江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29号)有关规定，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企业所得税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本公司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先按17%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经主管国家税务局审核后予以退税。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15年5月31日				单位：元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3,668,028.48	64.17	1,163,721.70	22,504,306.78	
1至2年	11,796,500.00	31.98	1,219,009.45	10,577,490.55	
2至3年	1,419,849.98	3.85	283,970.00	1,135,879.98	
3至4年	-	-	-	-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 计	36,884,378.46	100.00	2,666,701.15	34,217,677.31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8,410,059.53	65.33	920,502.98	17,489,556.55
1 至 2 年	7,534,894.50	26.74	753,489.45	6,781,405.05
2 至 3 年	2,236,999.98	7.94	447,400.00	1,789,599.98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 计	28,181,954.01	100.00	2,121,392.43	26,060,561.58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7,782,301.50	64.22	389,115.08	7,393,186.42
1 至 2 年	4,334,999.96	35.78	433,500.00	3,901,499.96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 计	12,117,301.46	100.00	822,615.08	11,294,686.38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应收账款净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净额	34,217,677.31	26,060,561.58	11,294,686.38
营业收入	19,885,081.43	42,612,114.65	36,580,291.00
总资产	55,977,492.15	64,270,582.50	56,819,703.39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71.70	61.16	30.88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61.13	40.55	19.88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29.47 万元、2,606.06 万元及 3,421.77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88%、40.55% 及 61.13%，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88%、61.16% 及 71.70%，占比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系 2013 年度，公司采用传统的赊销模式比较相对较高，导致 2014、2015 年末有一定的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64.17%，1-2 年的占 31.98%，2-3 年的占 3.85%，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在 1 年以内，由于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实力相对较强的纺织类企业，公司销售之前，已经和银行对其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估，并且若客户未按期归还银行贷款，可采取锁定密码方式限定设备使用权限，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5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达亚帆布（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400,000.00	1年以内	30.91
高阳县卫东巾被厂	非关联方	货款	3,327,884.00	1年以内	9.02
静宁新纺祥绒地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300,000.00	1-2年	8.95
天津恒雅达地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60,000.00	1-2年	8.30
河北万里舞台幕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64,000.00	1-2年	7.22
合计			23,751,884.00		64.4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达亚帆布（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750,000.00	1年以内	20.40
静宁新纺祥绒地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300,000.00	1年以内	11.71
天津恒雅达地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60,000.00	1年以内	10.86
河北万里舞台幕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64,000.00	1-2年	9.45
杭州银燕丝绸织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80,000.00	1-2年	7.38
合计			16,854,000.00		59.8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万里舞台幕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64,000.00	1年以内	21.99
杭州银燕丝绸织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80,000.00	1年以内	17.17
上海思棉家纺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30,000.00	1年以内	13.45
高阳县中硕织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219,999.98	1-2年	10.07
保定和德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80,000.00	1-2年	3.96
合计			8,073,999.98		66.63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2、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单位: 元

账 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65,556.61	91.76	301,530.03	87.41	3,424,602.96	99.50
1 至 2 年	41,969.50	6.81	42,210.89	12.24	17,374.80	0.50
2 至 3 年	8,791.88	1.43	1,200.00	0.35		-
3 至 4 年	-	-	-	-		-
4 至 5 年	-	-	-	-		-
5 年以上	-	-	-	-		-
合 计	616,317.99	100.00	344,940.92	100.00	3,441,977.76	100.00

(2) 报告期期末,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5 月 31 日余额(元)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
无锡先创纺织机械厂	非关联方	货款	230,507.28	1 年以内	37.40
上海美孜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25,330.57	1 年以内	20.34
江苏亿鑫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1,600.00	1 年以内	9.99
西安申韦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2,270.00	1 年以内	5.24
江阴市和平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000.00	1-2 年	3.25
合 计			469,707.85		76.21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
上海美孜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4,692.43	1 年以内	21.65
江苏亿鑫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1,600.00	1 年以内	17.86
江苏南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5,120.00	1 年以内	10.18
宁波春蕾离合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7,000.00	1 年以内	7.83
江阴市和平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000.00	1-2 年	5.80
合 计			218,412.43		63.32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
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2,968,678.31	1 年以内	86.25
上海美孜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9,298.72	1 年以内	7.82
江苏亿鑫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1,600.00	1 年以内	1.79
扬中市金德纺织机械设备厂	非关联方	货款	46,400.00	1 年以内	1.35
杭州久茂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476.80	1 年以内	1.12

合 计			3,384,453.83	98.33
-----	--	--	--------------	-------

由于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公司在确定订单后，向供应商支付少量预付款，用于采购各种配件。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 61.63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比重为 1.10%，占比较小。

(3)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和关联方账款。

3、其他应收款

(1) 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 类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0,900.84	100.00	142,651.68	5.24	2,578,249.16
组合 1：账龄组合	2,720,900.84	100.00	142,651.68	5.24	2,578,249.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2,720,900.84	100.00	142,651.68	5.24	2,578,249.16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7,409.88	100.00	149,694.30	5.20	2,727,715.58
组合 1：账龄组合	2,877,409.88	100.00	149,694.30	5.20	2,727,715.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2,877,409.88	100.00	149,694.30	5.20	2,727,715.58

种 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14,929.54	100.00	347,006.48	5.02	6,567,923.06
组合 1: 账龄组合	6,914,929.54	100.00	347,006.48	5.02	6,567,923.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6,914,929.54	100.00	347,006.48	5.02	6,567,923.06

其中，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2,675,509.85	98.33	133,775.48	2,541,734.37
1 至 2 年	2,020.00	0.07	202.00	1,818.00
2 至 3 年	43,370.99	1.59	8,674.20	34,696.79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 计	2,720,900.84	100.00	142,651.68	2,578,249.16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2,760,933.86	95.95	138,046.70	2,622,887.16
1 至 2 年	116,476.02	4.05	11,647.60	104,828.42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2,877,409.88	100.00	149,694.30	2,727,715.58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1 年以内	6,889,729.54	99.64	344,486.48	6,545,243.06
1 至 2 年	25,200.00	0.36	2,520.00	22,680.00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 计	6,914,929.54	100.00	347,006.48	6,567,923.06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5 月 31 日余额	账 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浙江华昌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925,742.00	1 年以内	70.78
高阳县美天使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违约金	197,885.00	1 年以内	7.27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	非关联方	代付款项	179,994.54	136,623.55 元 1 年以内, 43,370.99 元 2-3 年	6.62
安新县青青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付款项	116,884.66	1 年以内	4.30
董强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3.68
合 计			2,520,506.20		92.63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 额的比例 (%)
浙江华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105,460.00	1 年以内	73.17
梁景波	关联方	暂借款	311,800.43	1 年以内	10.84
浙江绿卿竹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付款项	154,589.52	1 年以内	5.37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9,337.99	1-2 年	2.0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47,671.03	1 年以内	1.66
合 计			2,678,858.97		93.1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 额的比例 (%)
梁井辉	关联方	暂借款	4,024,010.00	1 年以内	58.19
梁景波	关联方	暂借款	1,000,000.00	1 年以内	14.46
浙江华昌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50,000.00	1 年以内	10.85
浙江茗发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7.23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	关联方	保证金	383,572.99	1 年以内	5.55
合 计			6,657,582.99		96.28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保证金、暂借款、押金及代付款项，保证金主要系公司向担保公司及银行存入的保证金，其中，2013 年末，公司应收浙江华昌投资有限公司及浙江茗发担保有限公司保证金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由两家担保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以保证金为两家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代付款项主要系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为客户提供代办银行贷款、设备保险、抵押登记等服务，发生的相关费用公司前期先行垫付，对于部门客户银行在办理贷款时，需担

保公司提供担保，对于担保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而发生的费用公司前期先行垫付。暂借款主要系与股东、管理人员的往来款。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梁景波款项 35,592.12 元，系日常出差所领取的备用金，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通过费用报销的形式冲减。公司应收董强 100,000.00 元，主要系销售人员董强借支的备用金，该备用金已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归还 62,870.00 元，报销费用 37,130.00 元。

(3)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详见“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4、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存货占比
原材料	1,872,068.96	-	1,872,068.96	60.22%
库存商品	251,935.86	-	251,935.86	8.10%
委托加工物资	-	-	-	-
在产品	682,688.20	-	682,688.20	21.96%
在途物资	301,852.59	-	301,852.59	9.71%
合 计	3,108,545.61	-	3,108,545.61	100.00%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存货占比
原材料	4,749,014.17	-	4,749,014.17	45.03%
库存商品	2,414,124.46	-	2,414,124.46	22.89%
委托加工物资	414,665.30	-	414,665.30	3.93%
在产品	772,303.87	-	772,303.87	7.32%
在途物资	2,197,031.90	-	2,197,031.90	20.83%
合 计	10,547,139.70	-	10,547,139.70	100.00%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存货占比
原材料	2,746,112.28	-	2,746,112.28	19.70%
库存商品	8,903,046.56	-	8,903,046.56	63.87%
委托加工物资	792,542.76	-	792,542.76	5.69%
在产品	731,609.13	-	731,609.13	5.25%

在途物资	765,068.32	-	765,068.32	5.49%
合 计	13,938,379.05	-	13,938,379.05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及在途物资，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393.84 万元、1,054.71 万元及 310.85 万元，占同期末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4.53%、16.41% 及 5.55%。2013 年、2014 年末，存货余额较多，主要系公司手持订单较多，库存商品及原材料占比较大，随着公司组装技术的不断成熟，生产组装周期不断缩短，并且为减少资金占用，公司库存保持较少的原材料，因此，2015 年 5 月 31 日，存货余额较少。

(2) 报告期各期末不存在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

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69,679.82	59,658.11	-	4,029,337.93
1、机器设备	2,643,800.96	55,897.43	-	2,699,698.39
2、运输工具	1,058,409.39	-	-	1,058,409.39
3、电子设备及其他	267,469.47	3,760.68	-	271,230.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463,600.27	235,877.82	-	699,478.09
1、机器设备	22,419.71	116,166.26	-	138,585.97
2、运输工具	310,362.22	84,221.97	-	394,584.19
3、电子设备及其他	130,818.34	35,489.59	-	166,307.93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1、机器设备	-	-	-	-
2、运输工具	-	-	-	-
3、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净值合计	3,506,079.55			3,329,859.84
1、机器设备	2,621,381.25			2,561,112.42
2、运输工具	748,047.17			663,825.20
3、电子设备及其他	136,651.13			104,922.22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0,161.76	2,649,518.06	-	3,969,679.82
1、机器设备	36,923.08	2,606,877.88		2,643,800.96
2、运输工具	1,058,409.39	-		1,058,409.39
3、电子设备及其他	224,829.29	42,640.18	-	267,469.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1,013.24	292,587.03	-	463,600.27
1、机器设备	11,224.26	11,195.45	-	22,419.71

2、运输工具	109,687.90	200,674.32	-	310,362.22
3、电子设备及其他	50,101.08	80,717.26	-	130,818.34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1、机器设备	-	-	-	-
2、运输工具	-	-	-	-
3、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净值合计	1,149,148.52			3,506,079.55
1、机器设备	25,698.82			2,621,381.25
2、运输工具	948,721.49			748,047.17
3、电子设备及其他	174,728.21			136,651.13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4,888.28	1,035,273.48	-	1,320,161.76
1、机器设备	-	36,923.08	-	36,923.08
2、运输工具	211,527.79	846,881.60	-	1,058,409.39
3、电子设备及其他	73,360.49	151,468.80	-	224,829.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8,423.59	162,589.65	-	171,013.24
1、机器设备		11,224.26	-	11,224.26
2、运输工具	2,159.11	107,528.79	-	109,687.90
3、电子设备及其他	6,264.48	43,836.60	-	50,101.08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1、机器设备	-	-	-	-
2、运输工具	-	-	-	-
3、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净值合计	276,464.69			1,149,148.52
1、机器设备	-			25,698.82
2、运输工具	209,368.68			948,721.49
3、电子设备及其他	67,096.01			174,728.21

(2) 报告期末不存在固定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3) 报告期末不存在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6、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5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271,086.73	538,266.10	-	-	2,809,352.83
合计	2,271,086.73	538,266.10	-	-	2,809,352.8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169,621.56	1,101,465.18	-	-	2,271,086.74
合计	1,169,621.56	1,101,465.18	-	-	2,271,086.74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44,655.75	824,965.81	-	-	1,169,621.56
合计	344,655.75	824,965.81	-	-	1,169,621.56

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借款类别为保证借款、抵押借款及信用借款，各期期末短期借款类别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600,000.00	4,500,000.00	6,320,000.00
抵押借款	5,600,000.00	5,600,000.00	5,600,000.00
信用借款	-	3,800,000.00	-
合计	7,200,000.00	13,900,000.00	11,920,000.00

(2)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贷款余额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利率	担保情况
南京银行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600,000.00	2015.03.31	2016.01.30	9.00%	保证，注 1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3,000,000.00	2014.09.04	2015.09.03	6.00%	抵押，注 2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2,600,000.00	2014.09.19	2015.09.18	6.00%	
合计	7,200,000.00				

注 1：贷款合同号为 Ba1048011503300050，该笔贷款分别由许红敏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号为 Ba1048011503300019；贵溪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号为 Ba1048011503300020；楼杭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号为 Ba1048011503300021；梁景波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号为 Ba1048011503300022。

注 2：贷款合同号分别为 103C110201400683、103C110201400742，该笔贷款由张美虹以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号为 103C1102012005971，抵押财产产权编号分别为：杭房地权证上移字第 10888235 号、第 10888229 号、第 10888230 号和第 10888225 号房产、杭上国用（2010）第 010962 号、第 010961 号、第 010959 号和第 010958 号。

(3) 报告期末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 元

账 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438,024.28	74.82	10,706,878.88	87.63	7,994,466.08	100.00
1 至 2 年	2,831,618.24	22.45	1,511,935.21	12.37	385.50	0.00
2 至 3 年	344,538.55	2.73	-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12,614,181.07	100.00	12,218,814.09	100.00	7,994,851.58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电控箱、提花机、箱体墙板及主辅梁等部件的采购款, 由于主要部件的供应商供货较为及时, 产品质量有保证, 因此,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供应商较为稳定。

(2) 报告期各期期末, 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5 月 31 日余额(元)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230,271.13	1 年以内	41.46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2,075,856.08	1,863,113.22 元 1 年以内, 212,742.86 元 1-2 年	16.46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1,201,751.69	1 年以内	9.53
无锡市振远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44,055.14	293,888.9 元 1 年以内, 469,062.99 元 1-2 年, 181,103.25 元 2-3 年	7.48
冠县冠洲轻工机械厂	非关联方	货款	727,413.62	204,260.65 元 1 年以内, 523,152.97 元 1-2 年	5.77
合 计			10,179,347.66		80.7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244,190.80	5226877.38 元 1 年以内, 17,313.42 元 1-2 年	42.92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	关联方	货款	1,555,841.60	1 年以内	12.73

造有限公司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1,201,751.69	1 年以内	9.84
无锡艾普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31,813.23	1 年以内	5.99
杭州五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87,632.00	75,632.00 元 1 年以内, 612,000.00 元 1-2 年	5.63
合 计			9,421,229.32		77.1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69,999.32	1 年以内	33.40
无锡艾普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26,534.00	1 年以内	12.84
冠县冠洲轻工机械厂	非关联方	货款	930,493.14	1 年以内	11.64
杭州五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45,600.00	1 年以内	8.08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507,812.19	1 年以内	6.35
合 计			5,780,438.65		72.30

(3)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见“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预收款项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 元

账 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150.00	50.32	7,169,140.53	100.00	7,546,717.68	100.00
1 至 2 年	90,000.00	49.68	-	-	-	-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181,150.00	100.00	7,169,140.53	100.00	7,546,717.68	100.00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客户货款, 根据公司的销售政策, 签订设备销售合同时, 客户需支付 30-50% 首付款,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小, 主要系 5 月底, 与客户签订设备销售合同后, 客户尚未及时支付首付款。

(2) 报告期各期末, 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5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苏州博元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0,000.00	1-2年	49.68
高阳县同心提花织物厂	非关联方	货款	50,000.00	1年以内	27.60
安新县青青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1,150.00	1年以内	22.72
合计			181,150.00		100.0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高阳县玉麒麟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80,000.00	1年以内	23.43
河北三伟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20,000.00	1年以内	15.62
高阳县臣韵纺织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20,000.00	1年以内	15.62
高阳县杰浩织物厂	非关联方	货款	720,000.00	1年以内	10.04
李瑞庆	非关联方	货款	560,000.00	1年以内	7.81
合计			5,200,000.00		72.53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高阳县北秀毛巾厂	非关联方	货款	2,152,000.00	1年以内	28.52
江苏梦妃丝织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40,000.00	1年以内	13.78
高阳县银锁纺织品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11,200.00	1年以内	9.42
高阳县美天使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20,000.00	1年以内	5.57
河北省高阳县长江棉织厂	非关联方	货款	420,000.00	1年以内	5.57
合计			4,743,200.00		62.85

(3)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4、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 以 内	7,164,118.79	100.00	1,981,595.96	98.02	1,091,972.30	100.00
1 至 2 年	-	-	40,000.00	1.98	-	-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 以 上	-	-	-	-	-	-
合 计	7,164,118.79	100.00	2,021,595.96	100.00	1,091,972.30	100.00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5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高柳	关联方	往来款	4,900,000.00	1年以内	68.40
楼杭	关联方	往来款	1,300,000.00	1年以内	18.15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方	往来款	500,000.00	1年以内	6.98
何煜霞	关联方	往来款	400,000.00	1年以内	5.58
高阳县杰浩织物厂	非关联方	押金	31,653.10	1年以内	0.44
合计			7,131,653.10		99.55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何煜霞	关联方	往来款	1,230,000.00	1年以内	60.84
楼杭	关联方	往来款	372,224.32	1年以内	18.41
贵溪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方	往来款	160,000.00	1年以内	7.91
曹建军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50,000.00	1年以内	7.42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保证金	40,000.00	1-2年	1.98
合计			1,952,224.32		96.57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楼杭	关联方	往来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91.58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保证金	40,000.00	1年以内	3.66
俞向东	非关联方	代垫款项	25,721.50	1年以内	2.36
杭州金诚卷闸门厂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4,000.00	1年以内	1.28
杭州杭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1,186.80	1年以内	1.02
合计			1,090,908.30		99.9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与关联方的往来款，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关联方提供给公司的拆借款，用于临时资金周转。

(3)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关联方款项情况见“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5月31日
短期薪酬	142,340.15	794,690.82	830,460.97	106,570.00

设定提存计划		46,840.49	46,840.49	-
合计	142,340.15	841,531.31	877,301.46	106,570.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74,046.73	2,794,176.90	2,762,470.32	142,340.15
设定提存计划	-	97,881.05	97,881.05	-
合计	174,046.73	2,892,057.95	2,860,351.37	142,340.15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4,823.86	2,140,680.86	2,051,457.99	174,046.73
设定提存计划	-	138,561.11	138,561.11	-
合计	84,823.86	2,279,241.97	2,190,019.10	174,046.7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5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340.15	677,982.98	713,753.13	106,570.00
(2) 职工福利费	-	40,638.20	40,638.20	-
(3) 社会保险费	-	39,109.64	39,109.64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34,437.11	34,437.11	-
工伤保险费	-	1,168.13	1,168.13	-
生育保险费	-	3,504.40	3,504.40	-
(4) 住房公积金	-	36,960.00	36,960.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42,340.15	794,690.82	830,460.97	106,570.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4,046.73	2,338,872.00	2,370,578.58	142,340.15
(2) 职工福利费	-	206,765.54	206,765.54	-
(3) 社会保险费	-	81,472.78	81,472.78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70,927.03	70,927.03	-
工伤保险费	-	2,636.44	2,636.44	-
生育保险费	-	7,909.31	7,909.31	-
(4) 住房公积金	-	135,360.00	135,360.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174,046.73	2,762,470.32	2,794,176.90	142,340.15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823.86	1,844,921.90	1,755,699.03	174,046.73
(2) 职工福利费	-	183,311.12	183,311.12	-
(3) 社会保险费	-	112,447.84	112,447.8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0,796.03	100,796.03	-
工伤保险费	-	4,111.43	4,111.43	-
生育保险费	-	7,540.38	7,540.38	-
(4) 住房公积金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合 计	84,823.86	2,140,680.86	2,051,457.99	174,046.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41,923.45	41,923.45	-
失业保险费	-	4,917.04	4,917.04	-
合 计	-	46,840.49	46,840.49	-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84,698.87	84,698.87	-
失业保险费	-	13,182.18	13,182.18	-
合 计	-	97,881.05	97,881.05	-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21,854.55	121,854.55	-
失业保险费	-	16,706.56	16,706.56	-
合 计	-	138,561.11	138,561.11	-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82,935.45	-1,845,022.18	-2,753,529.08
企业所得税	-2,110,755.68	-2,437,826.58	-656,134.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7.52	25,912.60	67,432.45

教育费附加	251.79	11,105.40	31,933.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7.86	7,403.60	16,232.34
印花税	64.48	2,610.01	
水利基金	214.94	8,700.04	11,282.20
个人所得税	3,668.88	1,781.18	
合 计	-2,288,735.66	-4,225,335.93	-3,282,783.21

7、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余额，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明细如下：

公司在销售商品之后，对产品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或者与之相关的属于正常范围的问题，公司承担以成本价进行修理的责任，根据经验判断，公司以当期收入的千分之二计提预计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	124,994.39	85,224.23	-
合 计	124,994.39	85,224.23	-

（九）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21,000,000.00	21,000,000.00	11,220,000.00
资本公积	-	-	9,780,000.00
盈余公积	632,291.84	632,291.84	301,706.58
未分配利润	4,875,316.24	2,565,626.56	2,090,359.26
合 计	26,507,608.08	24,197,918.40	23,392,065.84

1、实收资本（或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演变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历史沿革”部分。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	9,780,000.00
合 计	-	-	9,780,000.00

2015年7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2015年5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经审计的母公司账面净资产值26,507,608.08元为基数，1.2623: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2,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5,507,608.08元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32,291.84	632,291.84	301,706.58
合 计	632,291.84	632,291.84	301,706.58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2,565,626.56	2,090,359.26	955,808.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9,689.68	3,305,852.56	1,955,055.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0,585.26	195,505.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00,000.00	625,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75,316.24	2,565,626.56	2,090,359.26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方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梁大藏	实际控制人
梁景波	实际控制人梁大藏之长子
许红敏	实际控制人梁大藏之长子配偶
梁井辉	实际控制人梁大藏之次子
李彦仿	实际控制人梁大藏之次子配偶

梁景欣	实际控制人梁大藏之女
-----	------------

2、持股 5%以上的本公司股东

关联方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梁大藏	52.70%
勋爵投资	12.12%
海多投资	11.77%
楼杭	7.20%
贝达投资	5.60%

3、持股 5%以下的本公司股东

关联方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御融投资	4.71%
广聚投资	2.71%
畅业投资	2.40%
晨桥投资	0.79%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备注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梁景欣持股 100%的公司	2015年8月10日办理公司注销公告
雄县冀锦工艺品织造有限公司	梁井辉及其配偶李彦仿控制的企业	
河北贤晶机械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持股 100%的公司	
雄县昝岗创博机械维修部	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经营的企业	已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注销
雄县昝岗镇芭伦龙技术咨询服务部	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经营的企业	已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注销
雄县昝岗巴比龙精密机械厂	梁井辉的配偶李彦仿经营的企业	已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注销

5、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梁景波	董事长	/	/
楼杭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 187.14 间接持股: 22.90	8.08
陈长泉	董事	/	/
朱静	董事	/	/
王储	董事	间接持股: 35.15	1.35

沈炜	监事会主席	间接持股: 42.00	1.62
俞月英	监事	间接持股: 28.34	1.09
刘双军	职工监事	间接持股: 2.00	0.08
何煜霞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间接持股: 82.00	3.16

6、本公司下属控股及参股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创云设备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织机, 纺织机械及其辅助机械零件、附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沈炜持股 70% 的公司
鹰潭市坤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	董事楼杭持有 60% 的出资份额的企业
德清时利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陈长泉持出资比例 10% 的企业
杭州储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王储持股 50% 的股权的企业
高柳	杭州海多赢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合伙人
张美虹	股东楼杭妻子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市场价	68.17	10.59%	184.21	7.16%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织机主机	市场价	312.61	48.56%	484.76	18.84%
雄县昝岗镇芭伦龙技术咨询服务部	委托加工费	市场价	-	-	-	-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市场价	-	-	120.18	4.67%
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织机主机	市场价	-	-	296.87	11.54%

(续表)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市场价	70.54	0.28%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织机主机	市场价	-	-
雄县昝岗镇芭伦龙技术咨询服务部	委托加工费	市场价	6.40	0.65%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	-	-	-
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织机主机	市场价	-	-

报告期内，公司与莱纳多机械的关联采购主要包括采购主梁、辅梁、墙板等零部件以及织机主机两类商品，具体情况为：

由于供货及时、产品质量稳定，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公司向莱纳多机械采购零部件金额分别为 70.54 万元、184.21 万元及 68.17 万元，占同类交易比例分别为 0.28%、7.16% 及 10.59%。

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与莱纳多发生织机主机的关联采购，以及 2014 年度公司与河北创兴发生织机主机的关联采购，主要系短期内公司订单较多，生产车间场地有限，且较大部分订单为河北高阳县客户订单，同时为了降低设备的运输成本，公司委托莱纳多机械生产、组装织机主机并向其采购，由公司人员在客户处安装、调试。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以及降低关联交易比例，莱纳多机械股东会决定申请办理注销公司登记，并已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办理公司注销公告，预计将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完成注销手续。

随着公司的销售范围逐步扩大，由北方地区扩大至长三角地区，以及与其他供应商的合作越来越稳定，公司的主梁、辅梁、墙板等零部件将主要从其他供应商处（如上海美孜织实业有限公司、无锡艾普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等）采购。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

				例		例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市场价	135.67	7.33%	18.50	0.43%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织布机	协议价	12.05	0.65%	-	-

(续表)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市场价	-	-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织布机	协议价	-	-

向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配件,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机型进行升级, 对于原有机型相关的零部件以市场价格转让给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向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织布机, 主要系公司将其研发的用于参与 2014 年上海纺织机械展的织布机样机一台, 以成本价销售给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 关联担保

单位: 万元

担保权人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借款期末余额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南京银行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勋爵投资	本公司	200.00	160.00	否
	梁景波		200.00		否
	楼杭		200.00		否
	许红敏		200.00		否

(4) 关联资金拆借

1) 资金拆出

单位: 元

2013 年度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梁景波	-	1,625,000.00	625,000.00	1,000,000.00
梁井辉	-	4,600,000.00	600,000.00	4,000,000.00

2014 年度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梁景波	1,0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
梁井辉	4,000,000.00	-	4,000,000.00	-

2015 年 1-5 月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梁景波	300,000.00	-	300,000.00	-

2) 资金拆入

单位: 元

2013 年度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楼杭	-	1,000,000.00	-	1,000,000.00

2014 年度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楼杭	1,000,000.00	350,000.00	1,000,000.00	350,000.00
何煜霞	-	4,300,000.00	3,070,000.00	1,230,000.00
勋爵投资	-	160,000.00	-	160,000.00

2015 年 1-5 月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楼杭	350,000.00	2,700,000.00	1,750,000.00	1,300,000.00
何煜霞	1,230,000.00	3,430,000.00	4,260,000.00	400,000.00
勋爵投资	160,000.00	-	160,000.00	-
高柳	-	4,900,000.00	-	4,900,000.00
畅业投资	-	500,000.00	-	500,000.00

报告期内, 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 除 201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向梁景波拆出 10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向梁井辉拆出 400 万元外, 其余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用于公司资金临时周转, 上述资金往来由于拆借时间较短, 均未约定利息。若按同期银行借款利率测算,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款项相应的利息收入分别为 14.85 万元、9.80 万元及 0.42 万元; 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7.60%、2.96% 及 0.18%; 公司从关联方拆入款项相应的利息支出分别为 2.80 万元、16.27 万元及 16.82 万元, 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43%、4.92% 及 7.28%。

对于梁景波、梁井辉从公司拆出的款项已分别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2014 年 6 月 26 日归还。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4 年 11 月, 创兴有限与梁井辉、许红敏、莱纳多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约

定有限公司向梁井辉、许红敏、莱纳多购买织造设备模具等资产，转让价款为2,606,878元，其中梁井辉、许红敏、莱纳多机械取得的转让款分别为726,930元、741,170元和1,138,777.88元。前述资产转让价格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2014年11月1日出具银信评报字（2014）浙第016号《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作价，根据该评估报告，前述转让资产在基准日2014年8月31日经评估的价值为280.047万元。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	216,433.36	10,821.67
其他应收款	梁井辉	-	-	19,677.14	983.86
其他应收款	梁景波	35,592.12	1,779.61	311,800.43	15,590.02
预付账款	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	-	-	-

（续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
其他应收款	梁井辉	4,024,010.00	201,200.50
其他应收款	梁景波	1,000,000.00	50,000.00
预付账款	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968,678.31	-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应收梁景波款项35,592.12元，系日常出差所领取的备用金，该款项已于2015年8月17日，通过费用报销的形式冲减。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 日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 日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75,856.08	1,555,841.60	507,812.19
应付账款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201,751.69	1,201,751.69	-

其他应付款	楼杭	1,300,000.00	372,224.32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何煜霞	400,000.00	1,230,000.00	-
其他应付款	高柳	4,9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	40,000.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贵溪勋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6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杭州畅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	-

应付关联方款项主要系关联方提供给公司的拆借款，用于临时资金周转。

（四）关联交易定价机制及定价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担保、资金拆借、资产转让等情形。经核查：（1）公司向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杭州嘉栋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河北创兴纺织机械有限公司采购零部件、织机主机，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经与同期零部件市场价格对比，公司向其采购零部件的价格公允。（2）报告期内，公司向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配件，主要系公司将其闲置的、型号被淘汰的零部件以市场价格转让给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织布机，主要系因样机不易对外出售，公司将其织布机样机一台以协议价销售给雄县莱纳多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3）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资金拆借，主要表现为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用于临时资金周转，由于拆借时间较短，未约定相应利息，关联方亦未要求公司支付利息，关联资金拆借未对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造成损害。（3）报告期内，关联方以自有房产，个人信用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未对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造成损害。（4）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织造设备模具等资产，定价较为公允，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014 年 11 月 1 日出具银信评报字（2014）浙第 016 号《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作价，根据该评估报告，前述转让资产在基准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经评估的价值为 280.047 万元，较转让价格 260.69 万元略高，未对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责任公司时期，当时的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

（六）关联交易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期间内重大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均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由交易方根据市场情况及变化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零部件、销售商品、受让资产定价公允合理，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影响。公司无偿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未对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同时公司无对外提供担保情形。

（八）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并承诺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的关联交易，将遵守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严格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1、诉讼情况

2015 年 6 月 5 日，因高密天福家纺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设备款尾款 393,594.5 元，公司向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对高密天福家纺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93,594.50 元，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其计提坏账 39,359.45 元。

2015 年 8 月 14 日，经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以下协议：被告高密天福家纺有限公司支付原告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3,594.5 元，分四期履行：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前支付 100,000 元，于 2015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100,000 元，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100,000 元，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前付清剩余款项 93,594.50 元。

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高密天福家纺有限公司第一期款项 100,000 元。

2、股改及股改后增资事项

2015 年 7 月 8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159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的经审计净资产合计为 26,507,608.08 元。

2015 年 7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26,507,608.08 元为基数，按 1.2623: 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2,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 5,507,608.0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7月18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的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29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的经评估的净资产合计为账面价值2,663.36万元。

2015年7月20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实收资本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33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7月2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股东所拥有的截至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26,507,608.08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折股方案,上述净资产折合注册资本2,100万元,资本公积5,507,608.08元。

2015年7月20日,创兴有限的全体股东签署《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5年7月2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并审核公司筹办情况工作报告。

2015年7月31日,公司取得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502052000064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大藏	1,369.45	65.21
2	勋爵投资	315.00	15.00
3	楼杭	187.14	8.91
4	贝达投资	145.48	6.93
5	畅业投资	62.35	2.97
6	晨桥投资	20.58	0.98
合计		2,100.00	100.00

(2) 2015年8月17日,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8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598.4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98.4万元由新股东海多投资认缴305.8万元、御融投资认缴122.3万元、广聚投资认缴70.3万元,增加价格为3.27元/股;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8月16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进行验证,

并出具《验资报告》(南方验字[2015]038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8月12日，股份公司已收到新股东杭州海多赢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鹰潭市御融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鹰潭市广聚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498.4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各股东以人民币出资1,630.00万元，其中498.40万元作为认缴注册资本，1,131.6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5年8月17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向股份公司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大藏	1,369.45	1,369.45	52.70	货币
2	勋爵投资	315.00	315.00	12.12	货币
3	楼杭	187.14	187.14	7.20	货币
4	贝达投资	145.48	145.48	5.60	货币
5	畅业投资	62.35	62.35	2.40	货币
6	晨桥投资	20.58	20.58	0.79	货币
7	海多投资	305.80	305.80	11.77	货币
8	御融投资	122.30	122.30	4.71	货币
9	广聚投资	70.30	70.30	2.71	货币
合计		2,598.40	2,598.40	100.00	-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2013年4月1日，创兴有限、梁景波、梁井辉、楼杭与贝达投资、畅业投资签署《投资协议书》，约定贝达投资和畅业投资共同出资1,000万元，认缴创兴有限新增注册资本111万元。

创兴有限、梁景波、梁井辉、楼杭与贝达投资、畅业投资于2013年4月1日签署的《投资协议书》除约定了前述贝达投资和畅业投资对创兴有限增资事宜外，还对关于创兴有限的业绩补偿及股权回购等事宜进行了约定，主要内容为：梁景波承诺创兴有限2013年至2016年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000万元、3,900万元、5,070万元和6,591万元且2013年至2015年的复合增长率不低于30%，若创兴有限未达到约定的当年度净利润下限，梁景波应按税后净利润下限

与实际税后净利润差价为计算依据,向贝达投资、畅业投资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同时约定在出现创兴有限未能在 2017 年第一季度前上市、创兴有限年度税后净利润不足承诺的目标税后净利润 50%或年度复合增长率低于 30%等情况下,贝达投资、畅业投资有权要求梁景波按约定价格回购股权,梁井辉及楼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此外,贝达投资、畅业投资享有最惠投资者待遇,若创兴有限后续融资时融资价格低于该次增资的价格,则梁景波、梁井辉及楼杭应以现金或股权方式向贝达投资、畅业投资进行补偿。

2014 年 6 月 23 日,创兴有限、梁大藏、梁景波、梁井辉、楼杭与贝达投资、畅业投资签署《关于<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约定:因梁大藏受让梁景波及梁井辉持有创兴有限的股权,《投资协议书》项下的梁景波及梁井辉的权利和义务全部转让给梁大藏,并由梁景波及梁井辉承担连带责任。

2015 年 7 月 15 日,创兴有限、梁大藏、梁景波、梁井辉、楼杭与贝达投资、畅业投资签署《关于<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因创兴有限 B 轮融资价格低于贝达投资和畅业投资的入股价格,梁大藏应最迟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向贝达投资、畅业投资支付现金补偿 200 万元;若创兴有限于 2015 年完成挂牌或于 2017 年年底完成 IPO 申报,则贝达投资和畅业投资豁免梁大藏应根据《投资协议书》的约定承担业绩补偿及股权回购相关义务,若创兴有限未能在 2017 年年底前完成 IPO 申报,则前述豁免的股权回购义务自动恢复;贝达投资和畅业投资享有股权退出优先权,在创兴智能挂牌后一年内且限售期满后 6 个月内,贝达投资和畅业投资有权通过挂牌转让或要求梁大藏以不低于《投资协议书》约定的价格回购股权方式退出。

前述协议的约定事项属于各方真实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规定,对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前述安排并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因此,公司与贝达投资、畅业投资等签署的前述协议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产生实质影响。

八、资产评估情况

2014 年 11 月,创兴有限与梁井辉、许红敏、莱纳多签署资产转让协议,约定有限公司向梁井辉、许红敏、莱纳多购买织造设备模具等资产,转让价款为 2,606,878 元,其中梁井辉、许红敏、莱纳多机械取得的转让款分别为 726,930 元、

741,170 元和 1,138,777.88 元。前述资产转让价格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014 年 11 月 1 日出具银信评报字（2014）浙第 016 号《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作价，根据该评估报告，前述转让资产在基准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经评估的价值为 280.047 万元。

2015 年 7 月 18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29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资产账面价值 5,597.75 万元，评估值 5,610.35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12.60 万元，增值率 0.23%。负债账面价值 2,946.99 万元，评估值 2,946.99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价值比较无增减变化。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价值 2,650.76 万元，评估值 2,663.36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12.60 万元，增值率 0.48%。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从公司盈利情况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2013年初，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955,808.94 元，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5,055.91 元，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5,505.59 元，分配股利 625,000.00 元。2014年初，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2,090,359.26 元，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5,852.56 元，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0,585.26 元，分配股利 2,500,00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公司股东已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资产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并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全体董事签字

陈长泉: 陈长泉

梁景波: 梁景波

楼杭: 楼杭

王储: 王储

朱静: 朱静

3、全体监事签字

刘双军: 刘双军

沈炜: 沈炜

俞月英: 俞月英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楼杭: 楼杭

何煜霞: 何煜霞

5、签署日期:

2015年 9月 25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在《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主办券商声明》签字页）。

项目负责人签名：孙书利 孙书利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卢一泓 卢一泓 潘丁财 潘丁财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以上无正文，为在《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主办券商声明》签字页）。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邹凡军 罗凤新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邹凡军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9月25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盖章）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3、经办律师签字

4、签署日期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298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张彦雪
33130029

 张彦雪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李金山
11000770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9月25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